
一五一十周刊
NO. 140
2014年1月24日
在亲密关系中
生长
月末版“关系的关系”第一期
我在中國 論壇
Co-China

编者的话

新年好。过去一年，一五一十周刊“月末版”曾和你一起省察精神生活，体验感官之旅，穿越时间空间。马年即将来临前，我们推出新的一系列月末版，开启“关系”之门。在这无形网络中，每一个结点彼此的亲疏远近，都如此复杂精密。

在人际网络中，亲密关系对每个人的影响尤为重要。两个个体之间，不再有任何客套缓冲、芥蒂阻隔，彼此以最真实的自我相对。在这样的互动中，任何经历都是成长的机会。我们的关系系列也从这里开始。

大多数人初降人世，与父母形成最早的亲密关系。成长中，关系网不断扩大，如朱步冲文中所言：“一旦我们离开父母与家庭，我们的大脑和内心便开始进入搜索状态，寻找相同点，我们的潜意识正如GPS系统一样运作，为我们找寻一份似曾相识的，曾经在自己家庭中体会过的一种爱情。”这种边缘共振与童年依附，是现代心理学对人之所以寻求亲密关系的解释之一。

但亲密关系远不止于血缘、爱情这最常见的两种，也不一定要走到最后。在生命的某些时刻，两个个体视彼此为最亲密的伙伴，可以是同性、异性，甚至是一只宠物，可以共处一室，也可以相隔千里。多年以后人们常常无从归类这些关系，惟有感恩。

当然，亲密带来的伤害与冲击，较之其他更外围的关系，也强烈得多。“你发现他/她也有我们经历的平凡时间，那些软弱、自私、欲望、说谎，你便失望遗弃他/她、打爆他/她，对他/她露出失望的神情，这是对生命真相的不负责任，你得扛着那谅解的孤独，他/她还只是个小孩子啊。”我们常常在学习谅解和宽容的途中，已经失去了伙伴。 “每一对人间夫妻莫不多少互虐，每一段人间关系莫不内在地悲怆流离。如果想走，有千万个理由和千万次机会可以逃离，然而人们安于命运送到身边的这一个，承受着逃离的熵变和无法逃离的诱惑，安于互相咬噬刺痛之后仍残余的温暖。”爱丽丝·门

罗的小说正是触到了这委曲求全中的悲凉和炙热，不多不少，正是人间的温度。

如武志红所说，每段缘分都是一门功课。有人在其中修习成长，有人在关系结束后才有所觉悟。无论你现在正游离在亲密关系之外，还是纠结其中，都希望你把握好这面镜子，珍惜对方，看见自我。

1510 周刊由「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志愿者团队制作，每周出版一期，周刊通过网络发布，所有非一五一十部落的文章均经过作者或首发媒体的授权，期待大家的关注和建议。

目录

将本刊分享至：












┣孤┫人对亲密关系的需求

阿多尼斯（أدونيس）：阿多尼斯诗选：你的眼睛和我之间


原名阿里・艾哈迈德・赛义德・阿斯巴（1930 年一），叙利亚著名诗人。

当我把眼睛沉入你的眼睛

我瞥见幽深的黎明

我看到古老的昨天

看到我不能领悟的一切

我感到宇宙正在流动

在你的眼睛和我之间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译言网：人们为什么会相爱：五本关于爱情心理的书

> **究竟什么才是爱呢？爱又是怎样激发如此的诗意，怎样如此彻底地寄居在我们的灵魂中？今天我们在五本重要的爱情书籍中寻求答案 – 这些书籍把好奇的镜头对准了这个伟大的现象，试图去理解爱情是从哪里来的，怎么发生的，和爱情对人类到底意味着什么。**

王尔德与希波克拉底和恋爱的神经学间有什么关系。

人们常说每一首歌，每一首诗，每一部小说，每一幅画的创作都在某种意义上与爱情“有关”。这无非是在说爱在人类最伟大的作品中是个永恒而内在的主题。究竟什么才是爱呢？爱又是怎样激发如此的诗意，怎样如此彻底地寄居在我们的思想中，心里，和灵魂中那么的牢固以至于渗透在人类想象力的每一处？今天我们以一种不同的方式在五本重要的爱情书籍中寻求答案 – 这些书籍把好奇的镜头对准了这个伟大的现象，试图去理解爱情是从哪里来的，怎么发生的，和爱情对人类到底意味着什么。

爱情笔记

毫不夸张的例子是阿兰德波顿谦逊而出色的文采描述了从哲学到艺术跨度的一切事物。《爱情笔记》即是阿兰德波顿这类的有见解的，诗意的，并充满智慧的成名大作。这部作品一部分是小说，一部分是对有关爱的起源和恋爱的原理所进行的哲学探求。书中讲了一个爱情故事，并追溯恋爱的每一个阶段 – 从起初的多巴胺引起相思病到恋情终结的绝望 – 通过绝妙的结合理智分析和人类的深度情感体验向读者娓娓道来。在德波顿经典风格的网状的知识中，记叙者以易于阅读的笔触，夹杂着引用著名西方哲学家的名言，同样展示出了作者自己的理解与写作风格。

每一例相爱都是（借用奥斯卡•王尔德的一句话）希望压倒自知之明的伟大胜利。人们恋爱时往往希望对方身上没有我们自身所存在的一些缺点 – 懦弱，软弱，懒惰，不忠，妥协和愚笨。我们给心上人戴上爱的饰环，认为心上人能够超越我们自己犯下的错误，从而可亲可爱。我们从心上人的内心找到自己并不曾有的完美，盼望通过与心爱之人的结合，即可保有（不顾心知肚明的所有反面证据）对人类的一种根据不足的信念。

我们为什么会相爱

你可能会想起生物人类学家海伦费希尔的著作，从她引人入胜的讨论有关如何抗抑郁药对恋爱体验的影响。那只是爱情中无数个同样让人好奇的一个方面，在《为什么我们会恋爱：恋爱的本质和化学效应 》中费希尔仔细分析 – 这是一次结合深入人脑的神经化学和讲述故事的旅程，书中的故事告诉我们有关情感的一切。 费希尔列出了爱情的三个要素，每一个要素包含不同的与大脑系统的联系 – 欲望，由雄激素和雌激素控制，即性满足；吸引力，由高多巴胺和去甲肾上腺素水平和低血清素影响，当一切都进展顺利，人会感觉幸福，反之感觉悲伤，人会注意力集中，陷入思考，强烈的渴望自由；依恋，这由催产素控制，和垂体后叶荷尔蒙结合与一个长期的伴侣相处产生的平静与安定感 – 由此引出了研究者的对基本问题的观察，例如兴趣与痴迷，喜悦与嫉妒，一夫一妻制与离婚。

你可能会想起生物人类学家海伦费希尔的著作，从她引人入胜的讨论有关如何抗抑郁药对恋爱体验的影响。那只是一个无数的同样迷人的爱情方面，在书中费希尔仔细分析 – 为什么我们会恋爱： 恋爱的本质和化学效应 – 一次进入人脑的神经化学和讲述故事的结合的旅程。 书中的故事告诉我们有关情感的一切。 费希尔列出了爱情的三个要素，每一个要素包含不同的与大脑系统的关系 – 欲望，由雄激素和雌激素控制，性满足，吸引力，由高多巴胺和去甲肾上腺素水平和低血清素影响。幸福快感当一切都进展顺利，强烈的渴望自由；依恋，由催产素霸占，和垂体后叶荷尔蒙结合与一个长期的伴侣相处产生的平静与安定感 – 由此引出了研究者的对基本问题观察的兴趣与痴迷，喜悦与嫉妒，一夫一妻制与离婚。

体验她的作品请观看这个吸引人的有关恋爱中的大脑的 TED 演讲。

恋爱心理学

《恋爱心理学》写于一九八八年，是一部理论文集，通过十六篇可读性强的论文剖析了爱情的方方面面。这部文集分为五个部分，每一个部分关注与一个具体的理解爱的方面，从大体理论解释现象到描述维系恋爱关系的心理，最后到给出爱情研究领域的一个评判性的综述。

对很多人来说爱情是他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没有爱情，他们认为人生是有缺憾的。但什么是爱情呢？ 这个问题已被诗人，小说家，哲学家，理论家，和心理学家等等讨论过。这本书展示了当代心理学家试图研究爱情与亲密关系，从而揭示爱情的真谛。

这本书同 《新爱情心理学》一起成为最佳读物，其后续 2008 版 – 是一部书名相同的著作。此书同样意义非凡，它抓住科学与科技的创新是怎样进步的，有时候改变我们对爱情

心理要点的理解， 也许更重要的是，将近二十五年会后一个有趣的现实就是我们仍然没有一个简单且唯一的对“爱情”的定义。

坠入爱河

你曾有遇到一对情侣互相爱对方的程度差异很大吗，你是否发现自己会认为那个缺少吸引力的人“可能真的很好笑”或是“也许是某种天才”或是以一些其他理智的解释来看待这貌似并不登对的一对？在 《坠入爱河：我们为什么选择了我们所选择的爱人》中，社会心理学家和研究者阿雅拉•玛拉克•派恩斯通过运用熟练的社会和临床的方法处理许多人在选择伴侣和对恋爱的理解恋爱心理神秘之处的问题。这本书从三项案例研究中提出了主要的观点：一个以采访为基础的一百例恋爱关系的研究，一个是跨文化的，以数据为主的美国人与以色列人对比的恋爱研究，以及一个采访系列有关一百位情侣在恋情出现问题后的恋爱原因的检验。

爱情真的是盲目的码？大量的理论与研究包括我自己多年的研究与临床表明这个问题的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从是否能促成真正恋情的隐秘月老到怎样有意识的选择恋人从而增加到找到“真爱”的可能性，《坠入爱河》是部非常的引人入胜的作品呢，书中全无空洞的学术训话，又不乏研究的精密和有深度的结论。

爱情的一般理论

除了封面的设计者做出的缩影强有力的把概念和绝妙的视觉简约联系起来，由托马斯里维斯，瑞艾米妮，理查德莱农三人合著的《爱情的一般理论》也是一部具有诗意的综合研究，此书借用一双真挚的社会的眼睛去观察这个最伟大情感的自然发展历史。

自从我们人类这个物种的到来，人类开始在每一处每一时满足于这样的一个无法控制的情感的核心，从而做出了无法预测的或是令人疑惑的举动。科学无法对此做出解释。西方世界的第一个医生希波克拉底早在公元前四百五十年提出了情感出自于大脑。他的说法是正确的 – 但是在往后的两千五百年中，医学无法给出情感生活的更多细节解释。人心里所想的似乎只关乎于艺术 – 文学，歌曲，诗歌，绘画，雕塑，舞蹈。直至如今。

令读者大开眼界的著作《爱情的一般理论》通过人文的棱镜阐释了大脑功能和神经元化学“硬科学”的发现，从而提供了一个更加丰富，更有深度的对于人们内心意愿的理解。

（本文选自译言网，译者 Piccola）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亲┫那些亲密的关系（故事）

野夫：坟灯——关于外婆的回忆点滴



作家，曾做过教师、警察、出版人，作品《江上的母亲》获2010 台北国际书展非小说类大奖。

"

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的亲情故事，每个墓碑下都埋葬着一部惨酷长篇。真正掘开之时，这些苍白的文字又何以能承载那无数的往事？如果没有在天之灵，你的写作不过是在给自己的心灵埋单——你在今世欠下的许多，都该在今世把它埋下而已。除此之外，我们还能改变这个世界什么？

"

我似乎活到 1983 年才真正认识到什么叫做死亡。那年我 21 岁。

在那个秋天，生命中最重要的那个人——外婆——也是一生给我影响巨深，爱最多的亲人，终于走完了她 68 年的艰难岁月，忽然离我而去了。在那之后的若干年里，我几乎仍然沉浸在那种巨大的悲痛中难以自拔。

那是在鄂西边城利川，外婆按照土家族的丧礼备极哀荣，在孝歌唢呐的颂唱里被埋进了一中背后的关山。风水师将她的坟头调向东北，在迢递山河之外是江汉平原，那里有她的故乡——她再也无法活着回去了。

那时土家的丧俗还保留着古老的礼仪，在入土后的七七四十九天里，每到黄昏，亲人要到坟前送灯——意在为逝者照亮那漫长的冥路。那是怎样一条黑暗的甬道，其尽头究竟是什么样的世界，我至今仍无从知道。父母是所谓干部，刚获"解放"未久，还不敢遵守这种隐含迷信的礼制。我担心外婆的孤独行程，遂在每个薄暮点亮灯盏，黯然行进于那墓碑林立的山道上，去为外婆送上一盏坟灯。

那时的我仍然不相信死亡是不可逆转的旅途，我独跪在坟前烧纸鸣鞭，匍匐在坟头痛哭，总想唤醒沉睡中的外婆。每次我都要将耳朵贴近新土去谛听，孩子般的幻想外婆会从棺木中传来呻吟，那我立马会用十指去刨开那些泥石，以救出我无人可以代替的至亲。

坟灯在晚风中无声摇曳，次第点燃小城的坊肆烟火。那时的小城是寂寞萧条的，我坐在半山上仿佛达到一个死亡的高度在俯瞰众生，年轻的我终究无能参透生死的奥秘。每在夜色中依依惜别外婆的孤坟时，总要频频回眸遥看那盏星火，我生怕它在我转身之际就熄灭，我需要它照亮外婆的异乡长夜，更需要它永远照亮我此后的黑暗命途。

二

外婆 1913 年出生于汉川县田二河镇的一个中等人家，她是长女，取名叫成凤林，家里人都唤她凤林哥。几岁时她的生母就病逝了，其父是个读书人，正忙着要东渡日本求学，就把她送到了武穴姨妈家抚养。曾外祖父在日本早稻田大学修了八年法科，回国后被民国政府委为甘肃高等法院院长。外婆的童年和少女时代受过私塾启蒙，放足较早，但脚弓则仍然是折断而弯曲的。她有过怎样孤独或者委屈的早年，于我则已不详了。我只知道在我童年时她每提起她的童年，总要老泪纵横。

外婆在 23 岁左右时由其父许配给了天门县干驿镇刘家的三少爷。刘家的老爷是从河南商水县长的宦途中退隐的，在干驿古镇新修了显赫的大宅。大少爷做商贸，二少爷办纺织，三少爷－－我的外祖父则成了黄埔 8 期的士官生，他名叫刘纪律，字雪舫。四少爷是学生，后来成了地下共产党，新中国首批留学苏联的学者，现在则是国内最权威的玉米专家，博导。他叫刘纪麟，我们唤作四爹。

刘成两姓的联姻，在当初虽因长辈的同年之谊而起，却也不乏门当户对的政治因素。曾外祖将要带着续弦和儿子到塞外赴任，他想把这个缺恃无怙的爱女托付给一个可以放心的人家，却未想到在一个战乱频仍的国度，他的这一抉择竟埋下了我外婆一生悲剧的伏笔－－这，大约就是命运。

外婆住进了刘家大院，一年多后生育了我的母亲，外祖父赐名为刘凌云－－其中不乏一个新式军官对孩子的豪情期许。那时的刘宅除开老爷，几乎所有的男丁都在外打拼世界，阖家则都是女眷和孩子。外婆是否有过新婚的甜蜜，外祖在军阀混战中能否抽身回家眷顾，这些遥远的往事家慈一生不肯言说，我们已然无从知晓了。但外婆一生再未生育，则大抵可以想见她的全部生活多是在倚门守候，在含辛茹苦中抚大我的母亲。

三

外祖父的一生至今对我仍是一个秘密。外婆和母亲对此都三缄其口，在她们去后多年，我才从新修的刘氏族谱和一些族戚的回忆里，逐渐厘清他的大致生平。在我深陷危机的年月，虽然也有黄埔同学会的长辈来表示扶助之意，但他们并不认识我的外祖，只不过表达对一个学长的情义。

我只听说外祖曾经做过蒋介石的侍卫官，刘家悬挂过他一身戎装站在蒋公身后的合影。抗战时期他曾经是邱清泉部的参谋长，湖北光复后他大约是接收武汉的少将警备司令。1948

年他被调往鄂西恩施担任最高军政长官，从巴东舍舟上岸，乘吉普经建始县鲁祖坝附近的一个峡谷时，被一群不明身份的人伏击而死。

从 1927 年到 1945 年，整个中国都是一个乱离的时代，没有一天治平。多数豪门望族都在这些政党、阶级和民族战争中毁于一旦，刘家也概莫能外。太爷去世，分灶吃饭的各房更见凋敝，外婆收不到外祖的任何汇款，只好靠捡棉花纺纱和为人缝补度日。（关于那八年的故事详见拙文《江上的母亲》）她坚信她会等回她的丈夫，她 18 年的坚贞相守，只为换来河清海晏后的团圆幸福。却未想到和平降临之时，带给她的却是噩耗－－外祖以为妻女早已死于战乱，已经在后方新娶并有了两个儿子。母亲的大闹使外祖备受舆论攻击并为此受到党纪处分，外祖只好回来和外婆强行离婚。外婆放弃了外祖的补偿，成全了外祖的功名家庭，在按完离契指印后哭昏过去。

刘家的所有族人皆知“三嫂”的贤德令名，无不谴责三少爷的薄情寡义，但在那个时代，这一切又于事何补？被弃的外婆依然被合族挽留住在了已近废墟的刘家，她开始了她长达一生的寡居。外祖被击毙后，灵柩运回武汉，外婆竟然没有一丝怨恨地亲往扶柩而归，将外祖埋进了刘家的祖茔。她似乎始终坚守着刘家媳妇的身份，不仅侍奉着太爷最后所收的一个上房丫头－－那个比她要小的名义“公婆”，我们唤作老太；还时常周济着读大学的外祖的四弟，我母亲唯一的叔叔。

四

外婆凭借她的裁缝手艺省吃俭用地供养着我的母亲在武汉读完中学，母亲回到乡下教书以分担外婆的艰辛。这一年湖北易帜，母亲决定投考革大，结业后竟然也被分往鄂西恩施－－这是她所仇恨的其父送死的深山，外婆的无限担忧依旧无法阻挡其叛逆的脚步。

外婆在土改时被划为贫民手工业者，并加入了镇上的缝纫社。母亲在利川剿匪土改，与我父亲在危险岁月中结为伉俪。外婆原本是不想离乡背井进山的，鄂西那些遥远而陌生的地名，于她心中肯定还有某些无法言说的隐痛。但母亲作为唯一的女儿，她不能将她苦难的寡母弃置远方。那时大姐即将出生，母亲需要外婆的帮助，而这一理由则是外婆永难回拒的。于是她溯江而上至万县，然后步行来到了利川汪营区西流水村－－我父母正在那个极端偏僻的荒山沟里大炼钢铁。

外婆的到来实在恍若救星，她几乎没有享受到女儿的幸福，却无端地分担了太多的灾难和屈辱。那时我家搭建在一个岩洞里，她接生了我大姐未久，母亲就被打成右派，恶意攻击的人们指斥她们是军阀太太和军阀小姐－－而这，正是她们一生的剧痛。母亲痛不欲生之中，早产了我的二姐，那已是所谓的三年“自然灾害”之时。面对这个不足四斤的婴儿，父母都认为难以养活，只有外婆固执地不肯放弃，她用米汤一口一口地喂大了这个奄奄一息的孩子。那时粮食危机已经威胁到成年人的生命，外婆以她一生的灾年生存经验来对抗

着人世间的无穷劫难。她拖着浮肿的身体在山野开荒，在贫瘠的土地上播撒求生的种子，这些荒年中的杂粮啊，竟被外婆熬成了一家五口丰盛的晚餐，成为穴居时代最温馨的回忆。

父亲需要一个儿子来传承他的爱与恨，母亲在监督改造的羞辱中生下了一个儿子——不是我，是我早夭的哥哥——才几个月，就被乡村的庸医一针毙命。父亲的愤怒无处发泄，家庭危机顿现，刚烈的母亲几不两立。又是外婆以她的慈爱和智慧劝慰我母，她说：以我看啊，这个男人虽然脾气暴烈，但心地很善良。是啊，还有什么比善良更高的品德呢？外婆一生坚持善，看重善，与生俱来的善终于挽救了这个濒危的家。于是，1962 年，我才得以呱呱落地。

那个正夏的早上，太阳据说白得耀眼。外婆亲手用剪刀切断了我的脐带，洗干了我最初的血迹。父亲在我的放肆哭声里开怀大笑，母亲的泪水则显得悲欣交集。我成了外婆的至爱心肝，同时也成了我父母一生操心劳神的巨痛。

五

在我两岁时，父亲奉命承办的炼铁厂终于在烧光了当地森林后，可笑地结束了它的历史使命。父亲被调去主持齐跃山煤矿，母亲调到了汪营区供销社，外婆带我们姐弟三人一起移居古镇小街。在一个临河的吊脚楼上，我开始了我的童年记忆。

我是在外婆的怀抱中一点点长大的，每个夜晚我都要紧紧抱着她那皴裂弯曲的小脚，在她的故事和童谣声中入梦。外婆是念过私塾且看过许多古典戏曲的人，还能用真正古代吟诵的方式读诗。我至今仍清晰地记得，那典型的土家木楼就摇摇欲坠地斜撑在清江上游的小河上，窗外有个彩廊（阳台），我在彩廊上撒尿可以淋到下面的鱼鹰舟上。河对岸是一个叫做转转田的小村，农人的打谷声常常伴随着外婆为我诵诗的旋律，使我较早地朦胧领会了节奏和韵律。

那时小镇没电，木楼上的油灯摇曳着唐诗般的蕴藉。二十四孝的故事是我反复要求似乎百听不厌的主题，外婆讲着讲着就泣不成声，我的童年似乎也有稍多于人的敏感，婆孙二人的泪水往往湿透枕巾。我的一点古典文艺的知识和情怀，完全来自于外婆的早期教育，那些民间的戏曲话本，蕴含着外婆的身世之痛，在她的陈述中倍感撕心裂肺。

整个小巷似乎集中了全镇的弱势群体。巷口左边是熊家的四个孤儿，父母皆自杀。右边是陈哑巴和他的老母。中间是地主婆邝奶奶，五保户孤老 90 岁的胡奶奶，还有一对残疾夫妻和他们的女儿。木楼上的邻居则是黄奶奶一对老人和马贩子开福伯一家。相比而言，我家就算是此中的豪门了。

我们是外乡人，但外婆的善良却很快使我们融入了这个底层社会，并赢得了一街人的尊重。那个年头，家家都有断炊的时候，无计之时都是来找“婆婆”——无论老少都和我们一样这样称呼她。外婆首先让我学会的就是善良，她第一次让我给街上的小乞丐送饭后，我竟

然后来见乞丐就往家里拉。幼稚的我并不清楚自家的窘迫，外婆总是尽量满足我童年的乐善好施。后来母亲实在忍不住经济的压力——那时乞丐太多了——开始干预我的善行，我不谙世事的委屈大哭，外婆则依旧呵护着我的自尊。

五岁以前的我已经会许多字，能背诵不少古诗，这完全来自外婆的教育。为了聊补家用，外婆又悄悄开始了裁缝手艺，为街坊裁缀新衣旧衫。人家有钱就给几角，无钱就道声谢，外婆则从不要求。忙乱中有一次给我喂错了打虫药，我忽然口吐白沫晕倒，外婆抱起我颠着小脚往下街的医院跑，我被救醒后，外婆的眼睛已经哭肿。

因为外婆的存在，我在四岁以前仿佛就已经享尽了我一生的幸福。之后文革爆发，我才在成长的过程中渐渐明白，人世间原来竟然还有那么多的艰难和无奈，需要我用余生去面对。

六

就是在那个夏天，在汪营古镇的青石小街上，忽然庄严地走来一支队伍。父亲和他的几个同僚戴着纸糊高帽走在队首，后面则是扛着冷兵器和新式火器的武装工人。我第一次看见父亲的奇异扮相殊觉好笑，奔跑回家去拉外婆来同乐，却看见一家老少的泪眼。外婆紧紧地把我箍在怀里，生怕无妄之灾再夺走她的外孙。我在懵懂中意识到，可能灾难降临了。

随后的抄家拎走了外婆的缝纫机头，机枪架在门口的恐吓和辱骂，两个姐姐的失学，父亲的不断游街和挨打，贴满门窗的攻击母亲的大字报。外婆惶恐不安地看守着我，怕我被歧视和欺侮所伤。某日一造反派来家训斥父亲，我不懂事地在一边嬉闹，太过压抑的父亲借我发泄他的愤怒，第一次用木棍暴雨般毒打我，没有人敢于阻拦狂怒的父亲，外婆哭着用身体包围着我，结果左手无名指被误伤一棍，竟被打得骨折。她一直隐忍着也未医治，至死时那个手指依旧还弯曲着，我怎么也无法抚平那陈年的创伤。

运动在不断升级，厄运更不知何时结束。为了给失学的大姐找条生路，外婆决定重返平原老家务农，让大姐随她还乡插队——她相信她的故乡亲友，会容纳她这对乱世婆孙。那时我才五岁，没有人敢告诉我外婆要走，她默默地收拾简单行囊，每天夜里抱着我垂泪，叮嘱我千万不要出门惹祸，不要下河，不要玩火，我只隐隐感觉到有大事发生，只知道陪她哭泣。然后一天早上醒来，突然就再也找不到我的婆婆了，我白天嗓子哭哑，夜里又从梦中哭醒，妈妈训我打我都无法制止我要找回外婆的伤心欲绝，我的童年天空仿佛就从那个早晨彻底坍塌了。

一年后，大姐也去了那个叫着二坞台的平原湖村和外婆相依为命。二姐去了矿山做工，父亲继续接受迫害，然后肺结核穿孔被煤炭厅保护到武汉治疗，我和母亲搬到供销社的一个单间房里苟延残喘。母亲在单位是监督改造的右派，完全无暇管理我的生活，我一天天消瘦，每晚的夜咳惊醒着母亲。惊觉的母亲带我进城到县医院检查，同样肺结核穿孔的结论

几乎让她骤然垮掉。那时，这是一个致命的传染病，母亲每天偷偷饮泣，但仍旧倾其所有供我打针吃药，要把我从死神手中夺回。

这种病没有好的营养和护理，在当年几乎是难以存活的。母亲只好去信给外婆，想要她回来照料我的生活。外婆是在山里受伤而返乡的，她在她的故乡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份安宁而不被欺侮的日子，她实在不愿再回这片伤心之地了。最后大姐给母亲来信说——让弟弟自己给婆婆写封信吧，只有这样她老才有可能回。于是我给外婆写了，现在我已经无法记得 12 岁的我究竟写了些什么，若干年后大姐说，外婆边读边哭，每天从枕头下拿出再读再哭，一个月后决定再次进山，她要来挽救她一生至爱的我。

母亲要到万县码头去接外婆，次日我放学回家，远远看见家门开了，我奔跑着冲进去，看见屋里的火塘正燃烧着久违了的温馨，外婆和邝奶奶正诉说着别况，我一下子扑进外婆的怀里放声大哭，几年来的思念和无助忽然化作滔滔江河。我不断地叫着婆婆婆婆，仿佛垂死的孩子看见唯一的亲人。婆婆抚摸着瘦小的我老泪纵横泣不成声，连邝奶奶也在一旁哽咽不已。婆婆说为了省钱，妈妈让她坐便车先回，她还要等次日的便车。

我的病在外婆和母亲的救治下，竟然神奇地钙化，而父亲也获得了同样的结果。外婆再次挽救了这个濒危的家，我们开始满怀希望地走向 1976 年。

七

外婆骨子里面是个读书人，可惜生在一个旧式家庭，不看重对女儿的培养；加上生母早逝，父亲东渡，没有机会接受正规系统的教育，否则，她完全有可能成为一个才女。许多年来，她一直在繁忙的家务之余，坚持阅读的习惯；包含我上大学后的许多文科专业书籍，她都能读，还特别喜欢和我讨论。空闲时，她还爱练习毛笔书法，簪花小楷写得端端正正，你很难相信出自一个小脚老太之手。

我的少年时代家里并无藏书，我总能从镇上一些大户人家的后人那里，找来一些残破的旧书偷偷阅读，而一旦被父母发现，那是要没收焚毁和责骂的，因为如果被抄家的人发现这些毒草，就会祸及大人。但外婆则是我的掩护者，她支持我读各种烂书，并帮我隐藏。我的学生时代，是盛行读书无用的，且没有考大学一说。我看见外婆裁减衣服很有趣，她甚至会做皮货，就也去拿她的剪刀画粉比划，要她教我裁缝手艺。她第一次很严肃地跟我说——你是个男人，不应该来学这些女人活儿。我问那学什么好呢？她说以后可以去学法律。很显然她也许并不深知她父亲所学的法律究为何物，但她相信这个世界原是需要真正的法律来主持正义的。

外婆的善良和慈悲是一种深入骨髓的品质，天生具有佛性。她是一个没有仇恨的人，既不恨抛弃她的丈夫，也不恨迫害过我家的那些人，永远对人恭谨热情。她不求人，但任何人求她都会力所能及地给予帮助。她所到之处，皆会赢得所有人的尊敬，包含那些对我父母

有意见的人，都会在背后夸耀她的美德。迄今为止，我还没有见过有谁，真正具备她那种完全发自身体本能的博爱。她常对我说，要做一个明理的人，她永远相信在天地之间，有个叫做“理”的东西在维系着世间的共和。

家父是一个身负剧变奇耻的人（见拙文《地主之殇》），一生暴烈，情不外露，身边人皆很怕他，但他却永远尊敬外婆。我高中时即爱和父亲厂子里的工人摔跤比武，一次把踝骨摔折了，父亲一怒之下去把那工人骂了一顿。外婆是从来不说女婿的，但这次她却轻言细语地告诫——说不该责怪别人，一定是孩子自找的，否则工人怎敢来摔坏你的孩子。父亲诺诺无言，他是服理的。外婆去世后，我第一次看见父亲涕泗交流，他是真正地感恩这个具有高贵教养的老人。

八

严格而言，我对父母的感情相较于外婆，则远要轻薄。我最初的知识和教养基本完全来自外婆，父母对我的责骂，往往要被她来化解和开脱，母亲常说她把我宠坏了。几乎从儿时开始，我和外婆的每一次小别都会彼此流泪，包含 1978 年我上大学后，每个假期后复学，她都要相送很远，我们都要哭一场。

那时我已成人，她在我们家不仅抚养大了我们三姐弟，还抚大了我的三个表弟妹。她始终过着极端俭朴的生活，操持着所有的家务，却坚持不上桌吃饭的古老习惯，且永远要吃剩饭残羹，不肯浪费丝毫。家境在文革后已经日见优裕，但她仍然不改艰难岁月所形成的近乎残酷的节约生活，有时常常让我父母感到尴尬，怕人误会是对老人的虐待。比如，她会偷偷地上街捡破烂卖，或者到菜市去拾取农民都要扔掉的烂菜叶，拿回来处理干净后做来自己吃。我们姐弟都工作后，基本都要给她点钱，事实上她又从来不花一分，总是攒来寄给老太——她那个名义公婆。母亲对那个丫头出生的文盲老太素无好感，且老太在四爹家条件很好，因而坚决反对她的资助。但她总念叨三几年老太曾经借给她几斤米，救过她的命。

母亲是外婆唯一的孩子，但母女间的矛盾却在晚年愈演愈烈。首先在对外祖父的评价态度上就永难共识——母亲仇视那个遗弃她且影响她一生政治生命的父亲，外婆却用沉默甚至隐隐的怀念来对抗着母亲的攻讦。比如她偶尔在评点我时，不经意地会用这样的措辞——哎，你这点很像你外祖父。在母亲听来，其中的含义显然褒大于贬。

当我也走进社会后，外婆感到她的使命已经完成，突然开始强烈的乡愁——每次与我母亲不快时，就会说让我回平原乡下去吧。乡下只有贫穷的远亲，母亲自然不愿满足她的愿望。后来大姐要生孩子了，把外婆接到武汉去帮忙照顾，等一切料理好后，外婆就和姑婆一起跑回了汉川乡下，再也不肯出来了。姑婆比她还大，她们是发小的干姊妹，两个老人竟然都抛弃满堂儿孙，在一个村子赁屋而居，外婆又开始她的裁缝手艺来自谋两老的生路。两家的后人皆很着急，但谁也无法劝说更不能强迫她们回城。

我们只知道担心老人的艰苦和无助，并害怕别人指斥我们的不孝，当时却很难理解老人的内心真实需要。所有亲人都知道只有让我出马了，于是我从山里赶赴平原。我让还在汉川工作的五表叔把两老骗到他家，我一进门就忍不住跪地痛哭——我是真诚地不忍让外婆在乡下受苦——我抱着外婆的腿泣不成声，外婆一见我也泪流满面。姑婆一边抹泪一边埋怨：我就知道平儿一来，你就要动摇。外婆要拉我起来，我说您不跟我回去我就永不起来。外婆显然十分矛盾，最后长叹一声无奈地说：好吧，我跟你回。就这样，我又把已经还乡的外婆接回了她实在不愿终老的深山，现在想来竟是万分惶恐——我这样违拗一个老人的夙愿，究竟是孝道还是残忍呢？

九

我参加工作后，由于出差频繁，和外婆的告别渐渐都不流泪了。1983 年的秋天，大姐带着小孩回山省亲，一家人其乐融融。我又要到邻县去开会，早上向外婆辞行，外婆坚持要送我下楼，我忽然奇怪地悲从中来，顿时无语哽咽，外婆也抽泣起来。那一刻，我发现她的腰已经佝偻了，白发杂乱地披拂在鬓边，我竟然莫名地涌出无限哀伤，许久未曾流过的泪水一时间滔滔不绝。后来的事实使我相信，人对死亡是有奇异的预感的，只是当时还不能把握而已。

三天后我回来经过恩施去看父亲，父亲说正要找你，外婆可能不行了。我们急忙驾车往利川狂奔，一路我还抱着幻想，希望外婆还能熬过来。由于我从来没想到过死神会如此突然地降临，总认为自己还有足够的机会去报答养育之恩，当噩运骤然遭遇时，才发现一切都为时已晚。

我冲到病床边叫唤婆婆时，她的神智还残存最后一点清醒，但吐辞已经模糊了。我把耳朵贴近她的嘴，勉强听到她说——平儿回来了？我没事，别哭，我打几个嗝就好了。渐渐就再也听不清她的咕哝了，而她的眼睛则始终没有睁开。

原来那天早上大姐要赶车回汉，妈妈和二姐去送，外婆非要一起去，她好像预感到这是最后一面了。大姐和她依旧是挥泪而别，车走后，外婆急匆匆地往回走，二姐远远看见她步履开始歪歪斜斜起来，急忙追上去扶她时，她正好要跌倒尘埃。医院一看就是脑溢血，马上下了病危通知。

那时的小城医院设备简陋，医术有限，基本没有什么积极手段。我在医院半步不离地守候了十天，亲眼目睹了我的至亲慢慢死亡的全部过程。从浅度昏迷到深度昏迷到瞳仁扩散，我日夜为她镇冰擦背吸痰，哭泣呼喊，对她说话——我相信她一直还有意识。她有时会流泪，有时会叹气，当我说我一定要让您回老家时，我真切地感觉到她粗糙的手在我手中紧握且摇动了几下。

但一切已经回天乏术了，那个早上，生命中最爱我的外婆终于远去。即使在此过程中已经深知这一结局的无法回避，但一个活生生的人真正在你手里呼出最后一口气时，你依然难以接受——你在那一刻无法不痛感人的弱小和不堪一击。我们有谁能与死神相争呢？

十

我亲手将她装进了棺木，亲手去挖了墓圹，亲手去覆盖了头三锄头泥土。我为外婆写了一篇碑文，亲笔书写在石头上请石匠镌刻而成，然后用水泥石头为她砌了很坚固的佳城。起初我本坚持要送她回故乡安葬，但千里蜀道百重关卡，父母是坚决不能同意，只好让外婆在异乡暂栖了。

那时我在单位的卧室里就能看见外婆的坟，许多个丧魂落魄的黄昏，我就会散步到坟边去枯坐。两个多月后，这座坚固的坟竟然奇怪地开裂了。母亲认为是石匠没封好，又买来水泥等请人重修完整。但几个月后，坟头又裂开了一道更大的缝隙，连碑石都将倾倒。我对母亲说，这肯定是外婆想迁回故乡的表示，母亲深知其母的愿望，但她实在无能为力。我遂用黄裱纸给外婆写了封信，我发誓一定要在十年后把她移回平原，希望她理解，祈祷坟头不要再垮。我把信在坟前跪着烧了，再把坟修缮好，之后竟然神奇地再未垮过了。

外婆走后，我再也无心在山里呆了。一年多后，我顺着她来时的路走向了平原，以后走得更远更坎坷……等我十年后重返巴山深处时，父亲已逝，母亲失踪，外婆的墓木已拱，而我则是一个空空行囊的牢释犯。我无法还这些至亲的债了，但我一定要来偿外婆的旧愿——我要破坟开棺捡拾她的骨殖，背负她的遗骨回平原。

我钉了个小木箱，带着几个朋友上山。这几乎是破天荒的事，没有人知道入土十二年的人现在会变成怎样。我跪在坟前哭泣焚纸，洒酒祭拜，望空祈祷——婆婆啊，你如果想随我回乡的话，就请您变成骨头吧。——当年的棺木实在很好，我实在担心万一尸身完好，我如何能够将她运回呢？间关千里，岂是等闲之事。

我和朋友们惴惴不安地刨开坟墓，在启开棺盖的那一刻，我不敢目睹我亲手放进去的外婆，遂站在一边等朋友报告。棺盖一开，所有现场的人都闻到风中飘过一阵檀香，无不感到意外。直到朋友说：没问题，来捡骨头吧。我才敢亲眼去看我的外婆——在完好如初的棺木中，外婆干干净净地只留下了一副骨架，她的肉身和衣饰皆已消散远去。我把她的骨头一截一截地捡进木箱，然后终于带回了平原，我实现了我对外婆的誓愿和感恩。

十一

许多年过去了，我还是会从一些异乡残梦中哭醒——我又看见了婆婆或者父母。梦破之际，泪干之余，总不免幻想，假设在人间之外真有一个阴间，那该多好啊。在这个世间走失的亲人，还能在另一个世界重逢，那死亡就变得毫不恐怖了。那些爱过你的人，只不过是在

下一站等你，等你赶去时，还能和他们相聚一家，彼此再次开始生活；你在此间欠下的情，正好在彼处补偿，那一切都能得到救赎，该是一个怎样美好的情景。即使还要重新经历贫穷、苦难、迫害和伤痛，但仍然有那些至亲和你一起，生生世世，不弃不离，那还有什么不能面对呢？

但死亡又确实如同一张有去无回的单程车票，没有人真能告诉我彼岸的消息。那些先我而去的亲友都像失信的人，他们饮过忘川之水后，或者都已经记不得我们这些被拉下的孩子，使得偶尔的托梦也变得那么难以置信。这个世界有无数种宗教教导我们怎样去认识死亡，如果没有一种给我承诺——我还有机会与我的亲友劫后重逢，那它即使许给我一切功名利禄，于我又有何用？

许多见过我外婆的人，偶尔见到我还会感叹——好人啊。可是好人却从无好命，这几乎已经是这个罪恶世界的潜规则。这些好人来到这个世界，就是来承担磨难的；他们像一粒糖抛进大海，永远无法改变那深重的苦涩，也许只有经过的鱼才会知道那一丝稀有的甜蜜。

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的亲情故事，每个墓碑下都埋葬着一部惨酷长篇。真正掘开之时，这些苍白的文字又何以能承载那无数的往事？如果没有在天之灵，你的写作不过是在给自己的心灵埋单——你在今世欠下的许多，都该在今世把它埋下而已。除此之外，我们还能改变这个世界什么？

（节选自《乡关何处》）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玛丽亚·贝罗：我的“摩登家庭”


艺术家和演员，最近参演的电影是《囚徒》。

“

我的主要伴侣可以是我的姐姐、孩子或者是最好的朋友吗？还是说必须是和我保持性关系的人？我有两个朋友是一对姐妹，她们一起生活了 15 年，还抚养了一个女儿。他们没有性关系就能说她们不是伴侣吗？我认识的很多夫妻很多年都不再有性生活，他们这样就不是伴侣了吗？

”

我 12 岁的儿子杰克逊有次问我有没有什么事情瞒着他。我跟他说：“我有很多事都没告诉你。”

“比如？”

“成年人的事情。”

他锲而不舍地问道：“成年人的什么事？”

我已经预感到有这么一天了，已经为此担心了几个月。“像……爱情啊。”我支支吾吾道。

“哪种爱情？”

“这个，”我说道：“比如说有时候你会跟一个人做朋友，然后会变成恋爱关系，后来，你们又变成朋友了。就像爸爸跟我。还有像布莱恩和我曾经就是恋爱的关系，后来又变成朋友了。”

“那你现在有和谁是恋爱关系吗？”他问道。

我倒抽一口冷气。我知道我的回答和他的反应将会对我们的生活带来深远的影响。

他猜到没错，我现在是在和一个人谈恋爱，我没有告诉他。我和我曾经最好的女性朋友坠入了情网，而且，她就像是我儿子的教母一样。

我该怎么跟他说？什么时候跟他说？我向一个心理治疗师解释这一状况时，她笑着说：“等你的儿子长大以后，他可能会抱怨你很多事，但他肯定不会说你是个没有生活趣味的人。”

她加以我等他问道时候再说。现在，他终于问了。

大约就在这次谈话一年之前，有一天我坐在我位于加利福尼亚的花园里，翻看从童年开始收集的照片和旧日记。从一本上面用墨水画着爱心图标的破破烂烂的绿颜色的笔记本，到2010 年 1 月海底地震之后我在海底参加救援时开始用的笔记本，还有那些记录着各种故事的日记，全部都被同一个主题编织在一起。

我读着这些关于跟我谈过恋爱的几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文字，文句中满是伤感和焦虑。好像每当我在生理上被一个人吸引之后，我就会把他们纳入我的“灵魂伴侣”的圈子，一旦事情变得不符合我的期待，我就把他们踢出去。

我读到了我爱上的两个男人的故事。我肯定他们任何一个人都是我的灵魂伴侣，但那段关系好像一起拍电影，电影拍完了，我们的关系也就结束了。一个男人因为性吸引，让我觉得我已坠入爱河；另一个男人四年前曾在电话里向我求婚，在那之前我们甚至都没有接吻过。三个月后，暴怒中的我们在他的厨房里掼盘子、掀桌子。

我继续翻看着照片，看见了一张我和我最好的朋友在新年前夜拍到黑白照片。我们看起来是那么开心，我忍不住笑了出来。我记起了两年期我们相识的那一刻：她坐在酒吧里，戴着一顶男士软帽，满嘴津巴布韦口音。

我们走得很近，但都没觉得会变成爱情或者性关系。她是我遇见过的最漂亮、最迷人、最聪明也是最有趣的人，不过直到那次我在自家的花园里展开一次灵魂探寻之旅时，我才发现我们可以选择像恋人一样相爱。

这些年我到底在等待什么？她就是那个我最想要陪伴的人，只有跟她在一起我才是我自己。

之后在纽约见面时，我把我的困惑告诉了她。然后我们为了探索出我们之间的关系到底应该是怎样的而开始了一段漫长、痛苦又精彩的过程。

首先，这会对我的儿子带来怎样的影响？他信任克莱尔。他爱她。跟过谈过恋爱的男人他几乎都没见过，也不知道我和一个女人谈过恋爱。其次，这将会对我的职业生涯带来怎样的影响？我从来不会根据我跟谁睡觉而影响对自己的判断，但我知道别人会这么做。

我甚至很难定义“伴侣”这个词。5 年来，我一直认为我 70 多岁的约翰·卡利是我的伴侣，我每天都跟他聊天，每次我恋爱失败都是他帮我疗伤。就因为我们是柏拉图式的关系，就不能说他是我的伴侣吗？

我一直不能理解"主要"伴侣是什么意思。那意味着我们有第二位伴侣、第三位伴侣？

我的主要伴侣可以是我的姐姐、孩子或者是最好的朋友吗？还是说必须是和我保持性关系的人？我有两个朋友是一对姐妹，她们一起生活了 15 年，还抚养了一个女儿。他们没有性

关系就能说她们不是伴侣吗？我认识的很多夫妻很多年都不再有性生活，他们这样就不是伴侣了吗？

我对克莱尔的感觉不像我过去经历的那种心中小鹿乱撞、紧张焦虑的爱情，我们的关系比这更深。我跟她走得越近，我对她的需求就越强烈，几个月后，我决定把我们的关心向我在费城的”传统“的意大利-波兰裔的大家庭公开。

那时我和父亲正坐在大西洋城一家俱乐部的顶楼，他正吸着雪茄，一边吞云吐雾，一边说：”她是个好女孩，很适合你。“我母亲和我其他家庭成员跟他意见一致。也许他们并不是那么传统。

我一直觉得恋爱关系应该是顺畅的和发展的。杰克的父亲丹永远都会是我的伴侣，因为我们有杰克。但是我认识的最好的父亲，也是最棒的男人。我们之间虽然没有性关系，但我们依然会是伴侣。我么有共同的价值观，都把儿子放在生活的第一位。我最近的前男友布莱恩也是我的伴侣，因为我们都相信行动主义。克莱尔永远都是我的伴侣，因为他是我最好的朋友。

今年夏天我得了很重的病。有段时间我感觉自己几乎要死了。但我生命中的这些伴侣们们每天守在我的床边陪伴我，包括：我的母亲、杰克逊、丹、我的兄弟克里斯以及克莱尔。

克莱尔机会对我寸步不离，动用了她所有的社会关系，联系了她认识的所有的医生帮我查出病因。丹每天带儿子来看我并且在这样恐怖的情况下让他感觉到安全。每当我不能起身时，是克里斯报我起来。曾经有段时间，我的母亲每个小时都在轻抚我的额头试我的体温。杰克逊举着我的点滴瓶陪我走到大厅，让我保持呼吸顺畅。

现在回到杰克逊的问题，我正坐在他的床沿：我现在正在和谁谈恋爱吗？

我深呼一口气，说道：”和克莱尔。“

他愣了片刻，然后脸上浮现了一道温暖的笑容。“妈妈，爱情就是爱情，不论你是什么样的人。”他话语体现了超出他年龄的智慧。（是的，他肯定是在洛杉矶的进步主义学校上过课。）

我能这么说我真的很喜欢。“不过杰克，我有点害怕。”我说：“当我还年轻时，当你和一个跟你同性的人谈恋爱时，别人就会说你闲话。有些人现在还是如此。我不太清楚到底该怎么办。不过我们可以一起努力找出办法。”

我们已经一起找出来办法：杰克、克莱尔、丹和我。我们几乎每个周末都会挤进一辆小汽车，开去看杰克的足球比赛。丹取笑克莱尔说她迷路了，她说他总要带着雨伞、防晒油、水壶还有一切核灾难时需要的工具。

大部分时候，我们四个人总在一起寻开心。杰克森把我们连接在一起，形成了“摩登家庭”。他一直在考虑丹是菲尔还是杰，克莱尔是格罗里亚还是米歇尔。（对于我是谁，他很确定：克莱丽。）

就像杰克逊说的，我更情愿说我是“路人甲”。无论我爱谁，无论我怎么爱他们，无论他们是不是睡在我的床上，无论我是跟他们一起做家务还是一起带孩子，“爱情就是爱情”。我爱我们的摩登家庭。

总之，也许摩登家庭不过是更诚实的家庭而已。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徐晓：无题往事



作家、散文家，代表作《半生为人》等。

“

如今我们早已久违了浪漫和神圣，但我仍然怀念甚至迷恋那些岁月和时光。我从遗憾和悔悟中感知时间、历史和人，感知生命、死亡和爱。为此，我感谢一凡。是他，使我走向人，走向自己。

”

1

一凡临死前的那些日子，正值我中年得子。年近三十五岁才决定生个孩子，这其中的理由和原因真是一言难尽。但是不管怎么说，我最终成了一个男孩儿的母亲。我沉浸在做母亲的惶恐和困惑之中。

儿子满月的前几天，我到位于北京宽街的中医医院去看望一凡。那是夏天，病房里很热，单薄的白床单下，凸现出一凡那使陌生人感到尴尬的畸型躯体。一凡的头很大，前额巨宽，眼窝深而目光明亮。这颗沉重的头颅因为装满太多的记忆终于低垂下来。我告诉他儿子的体重，儿子的大名、小名以及他出生后让我失望的丑样子……以往在一凡面前，我总是这样芝麻西瓜一股脑都倒出来，如同倒进一个没底的篮子，不管多么琐碎和无聊从不觉得不好意思。而他总是一如既往地专注和微笑，然后或者劝说或者安慰或者鼓励，我则心安理得地接受下来。我已经习惯了霸道地占有一凡，却很少考虑到他是否能够承受。躺在病床上的一凡仍然听着我的倾诉，却没有了往日的微笑。即便如此，我仍然没意识到这将是我们的永别。我注定了是个没有悟性的人，对于死神光顾的征兆总是特别迟钝。

对于一凡死前我没能身前身后地照料，死后没能操持后事，我始终感到内疚。但我很有把握地知道他绝不会生我的气。我是一个被他宠惯了的女孩儿。在他眼里，不管我多大，只要他活着，我总可以被一个人当成女孩儿。他死了，我现在只能是女人，是母亲，永远不再有人把我当成女孩儿了。也许这正是他的死之于我的实质性损失和致命的伤痛所在。所以说，在儿子出生后第四十五天，拖着臃肿而虚弱的身子到八宝山与他的遗体告别时，我哭得那么伤心纯粹是为了自己。我愿意他活着，为我而活着，为世界上能有一个真正理解我、呵护我、容忍我的人而活着。我很清楚世上没有谁能仅仅为谁而活或者为谁而死——即使是一凡。我这样愿望着，不过说明在我们俩的关系中我的自私和霸道。

回顾走过的道路，对我生活有重大影响的人和事的出现，很难说是纯粹偶然造成的，更不是简单的猎奇所致。对于在少有精神浸润的环境中长大的孩子来说，她随时都企盼着，等待着，准备着遵从内心中最强烈的冲动，响应来自心灵的召唤。与一凡，与后来成为我丈夫的周英，与那些有了他们的分担，失败便不再显得可怕；没有他们的分享，成功也变得黯然失色的朋友们的相识绝不是偶然的。

我不知道是不是每个人，每个女人，都能享有这样一份馈赠，或者是我得天独厚？

无论如何，我感谢命运！

2

认识一凡，是因为我当年的男朋友总把这位与众不同的邻居挂在嘴边。使我好奇的不只因为他残疾，因为他自学成才，而是因为他的古怪和独特。印象最深的是，朋友说，即使有人穿着鞋上一凡的床上去踩，他都不会恼火。我当然不信，朋友便给我讲了这样一个故事：为了说服一个固执的女孩儿，一凡写了一封十几页的信，女孩儿当面把信扔进火炉。一凡不气不恼，又写第二次，她还是不看，把信撕得粉碎。写第三第四次，直到她被说服为止。一凡认为，这时候的自尊心无异于虚荣。为了对方，他不在乎自己受伤害，或者说他根本没感觉到受了伤害。

如今，我已无法描述和一凡第一次见面时，是阳光灿烂，还是阴云满天。但我不会忘记，我是怎样因为一凡在一个陌生女孩子面前所表现出的腼腆而感到吃惊。他微笑着，涨红了脸，由于多年拄拐而特别大的双手神经质地摸索着桌上的东西，几乎有点儿不知所措的样子。后来我才知道，不仅是我，一凡在所有陌生人面前总是腼腆得像个孩子。

那时除了睡觉吃饭，一凡总在后院一间房子里工作和待客。那是一间老式的木地板房，一凡常年穿在脚上的高筒翻毛皮鞋踩在上面发出缓慢的吱吱响声。很快，我成了那间屋子的常客。一凡总是坐在窗下的写字台前，我坐在侧面一把专门为客人准备的椅子上。以后很多年，我和一凡常常这样坐着谈论生活，谈论书本，谈论人生，好像今生今世我们就是为了这样坐着谈话而出生而活着。从下午到黄昏，从傍晚到深夜，话题永远不会枯竭。

一凡的房子用书柜隔开，书柜后面整齐地码放着书刊报纸和用牛皮纸袋装着的资料。对我来说，那是一个神秘而又神圣的角落。以后熟了我才知道，那是他在“文革”中收集的小报、传单和他到各个大学亲手抄来的大字报底稿。他给我看过一些，其中有的传单印得不清楚，他都仔细辨认后描清楚，或重新抄写附在原件的后面。每个牛皮纸袋里的纸张都分别编了页码，外面有分类记号。据说，“文革”以后，《光明日报》要发表遇罗克的《出身论》，原文还是一凡提供的。那里还放着一台苏联生产的放像机和冲洗照片用的盘子罐子。为了冲洗照片，后窗常年挂着黑布窗帘，因此光线总是很暗。以后我从他那儿看到的几部手抄本小说，都是一凡用工整小字誊抄，然后在那个角落里翻拍洗印的。

我不知道一凡当年收集这些资料时有什么打算，但像他那样当时就懂得这些资料的价值并花费大量时间精力收集保存的人恐怕绝无仅有。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一凡拄双拐行走，他的脊柱靠金属支撑着，一条腿在地上拖着几乎抬不起来。可以想象，在“文革”最热闹，也是北京最炎热的季节，来往于院校部委之间的一凡该是多么吃力、多么辛苦。除了一凡谁能有这样的执着和细心？

一凡死后我从他家的保姆那里拿回一些遗物，其中包括几本笔记本、几张儿时的照片和一小部分信件。在我认识的人中，他是惟一保留信件底稿的人。不管写得多长，他总要打底稿，几十年如一日。不是因为他写信不流畅，而是他有保存东西特别是文稿的癖好。我没想到，在我整理这些信件时，发现了一凡写于一九七七年的一封遗书，其中提到：他死后，所有书报和文字资料由我来全权处理。这使我多少有点儿得意甚至骄傲。遗憾的是，一凡刚死，成吨的书报资料就被他家的保姆全部当废纸卖掉了。当我看到遗书时，那些纸片早已经被送到不知哪个废品站，正等待着被化为纸浆。

这对我无疑是一个打击。且不说这批资料的社会历史价值，更不必说我一生中惟一一次遗产继承成了水中捞月、纸上谈兵。最重要的是，它割断了我与一凡可能存在的联系。一凡不会起死回生，我永远无法在某一天的下午或晚上再见到他，永远无法听到他那有点古怪的声音。能够使我们永不中断联系的，惟有代表着他精神的毕生收藏，而我却无意中将它断送了，再无法凭借什么使一凡的生命在我的身上得到延续。我懊悔、恼火、心痛欲裂，甚至有一种出卖或者背叛了一凡的感觉，尽管当时我是未出满月的产妇这一事实也不能使我得以自我安慰。

3

一凡借我看的第一本书是俄国作家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新人的故事》。主人公拉赫美托夫是当年青年理想主义者效仿的楷模，十二月党人则成为我心目中的偶像。他们出身贵族，有遗产，有爵位，本可以享尽荣华富贵，却甘愿充当贫民的代言人，甘冒杀头流放的危险投身革命。我觉得他们才是真正的自觉革命者。罗朴霍夫假装自杀成全其朋友与妻子的恋情的故事更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那故事诠释的不只是浪漫，不只是高尚，而是“合理的利己主义”理论：使别人快乐和幸福是为了自己的快乐和幸福。如果每个人都以他人之乐为乐、以己之乐为他人所乐，那无私和无畏岂不是来得更实在更可靠？

我想没有一个二十岁的人会读《牛虻》而不被亚瑟的魅力所迷醉的。我看《牛虻》时因为割扁桃体在家休假。那是夏天，院子非常安静，我靠在树上，从早晨一直读到合欢树收起那羽状的叶片，院子里渐渐喧闹起来。家里人叫我吃饭我不理睬，爸妈以为我不舒服，不断地问这问那，我实在忍不住，趴在床上开始哇哇大哭，哭得昏天黑地，而且一发而不可收。成年以后我从没这么放肆地哭过，把大家都吓坏了。第二天，单位领导来看我，发现我床头放着《牛虻》，告诫我以后应该读《欧阳海之歌》或者《金光大道》这类书。我笑

着，但不置可否。从那时起我的正统形象改变了，我任教的学校有人提出我有小资产阶级情调，再加上我对黄帅造反表示了不同看法，入党申请一拖再拖地被搁置起来。

最让我如醉如痴的是《约翰.克里斯朵夫》，奥里维和姐姐安多纳德的故事感动得我泪如泉涌。一九七八年重新开始出版外国文学作品时，第一批就有这本书，我当然买了一套，但却从来没有翻看过。我拿不准重读是否会使我失望，我不想让失望扭曲记忆，我不愿意相信，人一成熟就得否定单纯。

读了《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人》后，我在给一凡的信中写道："我们无缘享受陀斯妥耶夫斯基笔下的'精神的苦刑'，这位残酷的天才把他笔下的主人公放在最残酷最卑劣的境地提炼崇高，要使我们的精神在最严格的意义上称得上崇高，必须经受这种磨难，以达到自我改造的目的。"

《红与黑》《红字》《复活》《安娜.卡列尼娜》中的爱情故事，似乎为我反叛的初恋增加了几分悲壮，对家庭的反对更有恃无恐，尽管实际上完全风马牛不相及。

除了外国经典小说，还有当时内部发行的灰皮书、黄皮书，《带星星的火车票》《麦田里的守望者》《铁托传》《新阶级》都是那时读的。虽然其中有许多我不能理解，我以为理解了的也未必都真的理解了，但我都读得兴味十足。

最让我好奇的是手抄本小说和诗，在一凡那里，这些全被翻拍成照片，像扑克牌一样装在盒子里。记得清楚的有《九级浪》《芙蓉花盛开的时节》。我把《相信未来》抄在笔记本上背诵：当蜘蛛网无情地查封了我的炉台，当灰烬的余烟叹息着贫困的悲哀，我依然固执地铺平失望的灰烬，用美丽的雪花写下：相信未来……

未来是什么？对我们来说，未来是人间大同的共产主义，我们无需描述她是什么样子，无需证明她是否完美是否能够实现。如果能在失望中找到安慰、鼓励，何必要去追究是否能实现呢？有一个能够让你相信的未来，又何必计较眼前的得失与利害呢？"相信未来"的呼唤，温暖着一代人的心。

地坛公园是我上班的必经之路。那时的地坛公园荒凉而安静，我常常很早起床，经过地坛公园时把自行车停在路边，坐在椅子上读一会儿书。其实要的是那么一股劲儿，我在读书，读文学书，读外国文学书，觉得自己很浪漫，很理想，甚至很贵族，很文化。总之，带着旧报纸包着的外国小说去上班的那些日子让人兴奋。就像每一个姑娘在初恋时都以为自己发现了一个任何人都没有发现过的世界一样，你觉得自己与众不同，也觉得世界和以前不一样。你变得格外活跃，也格外大胆。正是在那段时间，在那条路上，我认识了双腿已经瘫痪的史铁生。正像铁生在他那篇著名的散文《我与地坛》中所记述的，他正失魂落魄地在那古园里反反复复地想着关于死的事，而我对他感兴趣的是那残废了的双腿上摊开着的书，和他攀谈的勇气来自自行车后夹着的从一凡那里借来的外国小说。

当年那些公开出版和手抄的小说、诗歌都被视为禁书，谁也不敢公开读，更不敢传，一凡却以传阅这些书籍为使命。为了寻找这些书他下了很大功夫，有些书不是他的，他从别人那里借来，再以最快的频率传给尽可能多的人看。排队等着要书的人准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到他家把书取走，并且限定最短的时间传给下一个人，有时在一个人手里只能停留二十四小时。从那时起我养成了晚上读书的习惯，二十多年来，夜读的习惯始终没改。后来坐牢，审讯时，预审员让我把所有看过的书都写出来，我很得意地写满了整整一黑板，然后又写满一地。虽然我是犯人，却有一种优越感。

我迷上了写信，一凡也鼓励我写。其实我们常常见面，有时一星期能见两次甚至更多，但还是不厌其烦地写，而且每封信都写得很长，常常是发出的信还没收到人已经先到了。写信成了一种精神享受，成了日常生活的功课。后来我之所以读了中文系，之所以总梦想着写点儿什么，究其原因，应该说归于当年我和一凡的通信。在一凡仅存的遗物中，保留着我写给他的全部信件的底稿。我自己也不可思议，当年这些信为什么全部写在白报纸上，而且不留天头也不留地脚地写得密密麻麻，有的还正反两面写。我给一凡的信中说：“你对我来说，是挖掘灵魂深处的启蒙者，在你之前，我的精神生活不受任何人包括我自己的触动，甚至连窥视都没有，任何行为都是出于一种本能，而且也从没产生过自己不理解自己，自己解释不了自己的矛盾。现在我时常惊奇地发现许多我自己有，以前却没有意识到的思想和情感，它使我产生了许多烦恼……为此我曾经怨恨我结识了你，但我已上了‘贼船’，只能这样，也许这总比麻木要好得多。”

我花了好几个晚上重读这些文字，那些已经被我遗忘了的感觉又在我的心中复活。二十多年来，我体验过刻骨铭心的爱情，感受过生死相依的友谊，年轻时的悲欢与许多年来我经历的世态人情、生离死别相比，实在是微不足道。如今我们也早已久违了浪漫和神圣，但我仍然怀念甚至迷恋那些岁月和时光。不只是对往事的回忆，年轻时被我忽略了的东西，也开始愈来愈清晰地在我的意识中浮现。我从遗憾和悔悟中感知时间、历史和人，感知生命、死亡和爱。

为此，我感谢一凡。

是他，使我走向人，走向自己。

（节选自《半生为人》）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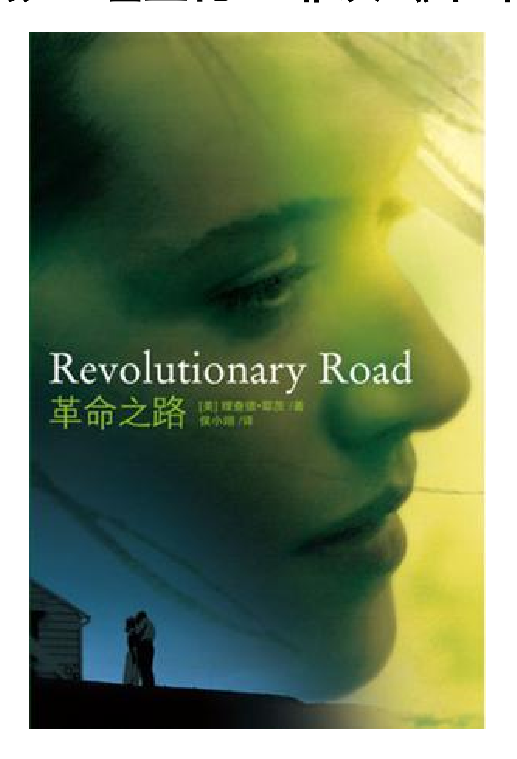
【拓展阅读】朱步冲：亲密关系的幕后推力

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2006年加入《三联生活周刊》，曾任国际部记者。代表作：《火烧圆明园 150 年祭》《切·格瓦拉：他的国不在这个世界上》《时髦，普及的慈善 2.0 时代》等。

“到人类进入第二个千禧年的今天，社会学家、心理学家、生物化学家和神经科学研究者试图阐明，爱情，是社会文化环境和人体生物构造这两个极宏大和极细微，仿佛处于光谱两端的所共同塑造的产物。”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影：理查德·耶茨《革命之路》



作者：［美］理查德·耶茨

出版社：重庆出版社

译者：侯小翊

ISBN：9787229005276

“我想所谓孤独，就是你面对的那个人，他的情绪和你自己的情绪，不在同一个频率。”

20 世纪 50 年代，弗兰克和爱波夫妇生活在郊外革命路上的革命山庄。弗兰克是个上班族，爱波在家养育一对儿女，兼做业余演员。天长日久，两人厌倦了这种无聊的生活，争吵不休。爱波建议他们抛弃革命山庄的一切，迁往巴黎寻找激情与梦想。弗兰克知道后很是兴奋，但别人并不以为然。恰在此时，他得到难得的晋升机会，爱波也再次怀孕。大好前途当前，弗兰克背叛了自己当初的想法，并设法要妻子留下。但他的计划被戳穿，爱波与其大吵一番后，决定流产，意外发生了……深受打击的弗兰克搬到城里，但新的住户源源不断地来到革命山庄，那里的生活依然继续……

理查德·耶茨在这部处女作之后，还出版过短篇小说集《十一种孤独》。亲密中的孤独感，是贯穿他作品始末的主题。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书：麦卡勒斯《心是孤独的猎手》



作者:［美］卡森·麦卡勒斯

出版社: 上海三联书店

原作名: The Heart Is a Lonely Hu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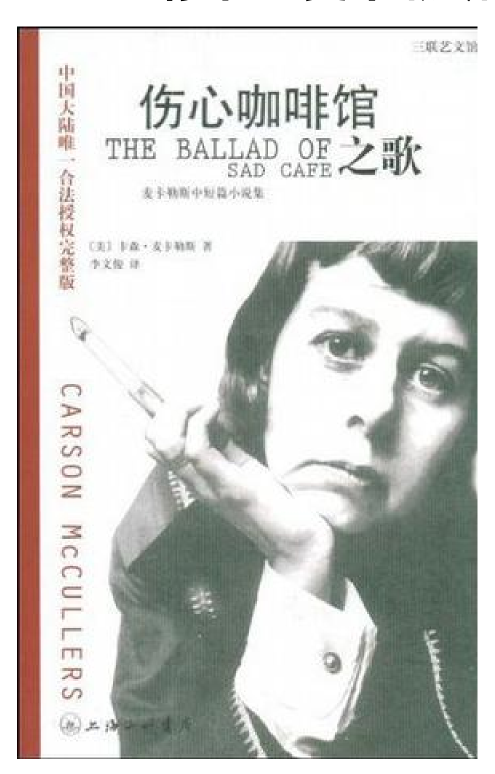
译者: 陈笑黎

出版年: 2005-8

在 1930 年代美国中部小镇，哑吧约翰. 辛格，在他的哑吧挚友——安东尼帕罗斯发疯并被送往精神病院以后搬离两人住处，来到米克. 凯利家经营的旅舍租住。辛格的一天三餐都在小镇上的咖啡馆里解决，他的温和平静和总是善意的微笑犹如黑夜的一颗星，成为人们倾诉的对象：富音乐天分的叛逆少女米克、工人革命家杰克、毕生付诸民权运动的黑人医生考普兰德，以及看似冷漠无谓的咖啡馆老板比夫……这几个找不到出口的灵魂在这位聋哑人身上寻求慰藉，以逃离生活的窒闷……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书：麦卡勒斯《伤心咖啡馆之歌》



作者:［美］卡森·麦卡勒斯

副标题: 麦卡勒斯中短篇小说集

原作名: Ballad of sad cafe : the novels and stories of Carson McCullers

译者: 李文俊

ISBN: 9787542625229

“一个顶顶平庸的人可以成为一场沼泽毒罂粟般热烈，狂放而美丽的爱情的对象；一个君子也能成为一次放荡而不羁的情爱的触媒，一个絮絮叨叨的疯子没准能使某人头脑中出现一曲温柔浮美的牧歌。因此，任何一场恋爱的价值与质量纯粹取决于恋爱者本身。”

小镇上的爱密利亚小姐能干富有，“骨骼和肌肉长得都像男人”，本地最俊美的男子马文·马西偏偏爱上了她，他一改流氓习性成为正经人，暗恋了两年之后终鼓起勇气求婚。但这场婚姻只持续了 10 天，“一个新郎无法将自己心爱的新娘带上床”。马西再度成为恶棍，并铛锒入狱。爱密利亚小姐心满意足地享受平静的生活，直到罗锅的李蒙表哥来到小镇，她爱上了他，并事事迁就，6 年后马西获准假释。李蒙表哥在第一眼看到他之后，就极力讨好他，马西却报以拳头。罗锅仍然天天出去找马西厮混，并把他安排进家里住。爱密利亚小姐和马西的冲突终于爆发了，两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决斗，正当“她那双强壮的手叉住了他的脖子”时，小罗锅尖叫着加入了战局，爱密利亚小姐成了失败者。当然，小罗

锅和马西抢走财物毁坏了咖啡馆后双双离去。连续三天，爱密利亚小姐都坐在前门口台阶上眺望等待，但是，罗锅始终不见回来。第四年，她请来木匠把窗门都钉上了板，“从那时起她就一直呆在紧完备的房间里”。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影：爸妈不在家



导演：陈哲艺

编剧：陈哲艺

主演：许家乐 / 安吉莉·芭雅妮 / 杨雁雁 / 陈天文

IMDb 链接：tt2901736

家乐是个聪明却调皮捣蛋被学校视为头痛份子的小孩，怀孕的母亲每天在公司和家事两边忙碌分身乏术的情况下，还会接到学校的抱怨电话总是相当无奈，最后只好找来菲律宾女佣泰莉来帮忙家事和照顾家乐。一开始相当排斥泰莉的家乐利用各种机会欺负她，但是为了要养家活口的泰莉只能努力在这个家庭里生存。家乐因为爸妈各自烦恼着自己的事情无暇关注他的情况下，让家乐和泰莉两人逐渐产生越来越深厚的感情，但是小小年纪的家乐却没有发现家庭风暴也日趋严重。女佣泰莉成为这个家庭的纽带， 和家乐所有的情感寄托。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影：桃姐



导演：许鞍华

编剧：陈淑贤 / 李恩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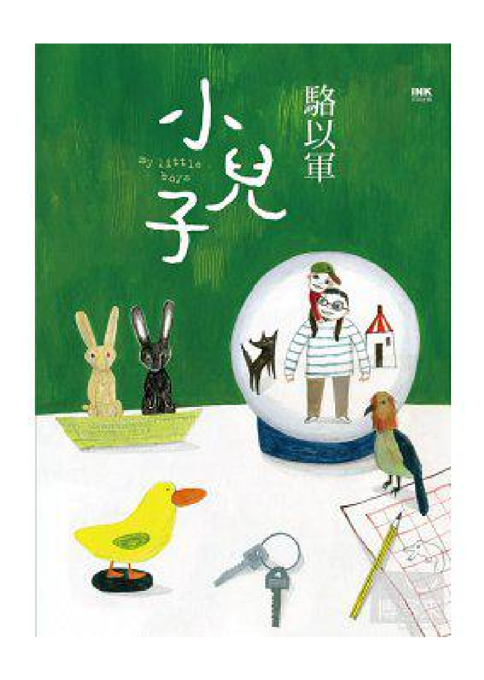
主演：叶德娴 / 刘德华 / 秦海璐 / 秦沛 / 黄秋生 / 王馥荔 / 朱慧敏 / 江美仪 / 罗兰 / 谭炳文 / 梁天 / 宫雪花 / 徐克 / 洪金宝 / 于冬

制片国家/地区：香港

桃姐是侍候了李家数十年的老佣人，把第二代的少爷罗杰抚养成人。罗杰从事电影制片人，五十多岁了仍然独身，而桃姐也继续照顾罗杰，成为习惯。桃姐突然中风后，罗杰在百忙工作中为桃姐找合适老人院。桃姐出院来到老人院，环境陌生，院友怪异，桃姐强装镇定。罗杰工余常到老人院探桃姐，主仆闲话家常一如母子，仍保持互相揶揄调侃习惯。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书：骆以军《小儿子》



作者:骆以军

出版社: INK 印刻文学

ISBN: 9789865823610

书中收录平日骆以军在脸书上书写张贴父子间逗闹的生活琐事，而这些种种的细微在脸书上也如同在生命的时流中一瞬即过的物事，每个片段的堆迭就是一个完整的生活连续面的组成呈现。而大多数时候都是一再的重复、翻面，围绕着固有的人事物，但生活之所以有其生命力便是因为我们得要不厌其烦的面对，去与之碰撞，藉由不断的刺激去坚强自身灵魂的质量。

小说家领着两个性格迥异的小孩，他们时而像同伴打闹，时而还原为父亲的角色带着两个孩子学习观看、描述各种生活的面向，从内向的大儿子、古灵精怪的小儿子，美丽娴雅的妻到温暖坚毅的母亲，还有一窝在屋里四处冲窜的狗儿组成的家庭群像，看骆以军在各种脚色的转换间，细细地磨出生活况味，并且在幽默搞笑之余，始终也不忘时时提醒着自己和孩子们“我们是有灵魂的人”，要温暖要坚强，不要去伤害他人，但也要有能够承受伤害的能力。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离┫亲密关系中的问题、裂痕

李孟潮：为什么你难以建立起亲密关系？



个体执业者，心理医生（精神科主治医师），精神分析者。

“

我们活在这个世界上，都期待能遇上一个亲爱的人，建立一段亲密的关系。可是，这种期待也常常会落空。因为这段关系是两个人的事，而这两个人，在相遇的时候，彼此的内心都带着成长过程中所经历的风风雨雨，那些风雨中，裹胁着他自己的人格特征，也饱含着他成长中的人与事。

”

我们活在这个世界上，都期待能遇上一个亲爱的人，建立一段亲密的关系，与这个亲爱的人在一起，就像回到妈妈怀里的襁褓，我们与那个人紧密的联系在一起，享受着他的温暖，他的气息。与他在一起，我们自己的心里是踏实的，是安全的，当我们与他在一起时，我们可以真切的体会“爱”到底是怎么样一种空气。

可是，我们这种期待也常常会落空，当我们与那个我们期待的人在一起时，我们可能会感觉到伤心，感觉到愤怒，感觉到无奈，感觉到永远隔在半空的距离。这让我们不舒服，我们问天问地的想搞清楚，我与他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为什么事情会是这个样子，难道这世界上找到一个可以亲密在一起的人，就那么难吗？

是的，很困难，因为这段关系是两个人的事，而这两个人，在相遇的时候，他们彼此的内心都带着他们成长过程中所经历的风风雨雨，那些风雨中，裹胁着他自己的人格特征，也饱含着他成长中的人与事。所以，当这两个人相遇的时候，其实也是两段历史，两个家族的相遇。

这两个人，当他们相遇，当他们试图走到一起的时候，他们的历史和家族信念便跑了出来，在彼此的关系中，发挥着作用。如果很幸运，这两个人的成长中，都有过充分被爱被肯定，能够自由成长的经历，他们就可能已经发展出很好的适应能力，所以，在他们的关系中，相处起来就会容易得多，因为他们内心有足够的安全体验做基础，这可以帮助他们在彼此的关系中，有能力更多的包容彼此的差异，信任对方的情感，从而他们可以建立比较稳定的关系。

但不是每个人都那么幸运，很多带着创伤长大的人，当他们与人建立关系的时候，是会有各种各样的困惑的，他们的这些困惑，会带领他们在与人相处的时候，也带给对方各种困惑，这些困惑也往往会在不知不觉之中破坏掉彼此的关系。

一时是火焰一时是冰山

在生活中，有那么些人，当他们与人建立起一段亲密的关系时，他们会很快地与对方打得火热，他们可以很快速的制造一个“天下唯你最吸引我”的高热场景。但这种快速发热的状态往往能够维持的时间很短，他们往往会很快发现对方身上有某些他无法接受的内容，当他发现这些的时候，对方的美感可以在他的感觉中瞬息之间荡然无存，于是在他的眼中，对方一下子又变得一无是处。这种快速变化的情感，往往会把对方搞得手足无措，让对方怎么也搞不明白，为什么跟他相处时，昨天还像生活在云端，今天一早醒来，怎么自己就变成了恶魔？其实，对于这些快速变化的人而言，对方的完美与丑陋与当事人的关系并不大，所有这些美丑都是发生在善变的人心中的。当他把对方当成天使时，并不是因为对方真的那么好，而是这个善变的人内心需要一个完美的影像，这个完美的影像可以帮助他远离内心中的虚弱和不完美。他把这个影像投到了他见到的那个人身上去，并在那个人身上找到他，当他找到的时候，他便觉得自己遇上了天使，所以，那时他遇见的那个人便成为他心中一个理想化的幻影，他需要这个幻影来支持他脆弱的自恋，因为当他与这个幻影在一起时，在他的感觉里，他是与天使在一起，所以他也是天使一般的人物。但是这种理想化的期待往往不能持久，现实是残酷的，他们往往会很快发现，他身边的这个天使原来也会过凡人的日子，这个天使也需要吃喝拉撒，也会打嗝放屁。这些凡俗的事务与他对天使的期待有如此大的落差，所以他很难忍受他所期待的那个人身上还有如此的不完美，这些不完美会把他从天上拖到地下，当他看到这些不完美时，他心中的天使也就在瞬息之间变成了恶魔。他是无法容忍自己与这个恶魔在一起的，所以，他的情感也从烈焰雄雄，一下子变成了冰山皑皑。

我爱你，所以我要离开你

我们常常在一些唯美的故事中读到些“一见钟情”的故事，唯美之处就在于，一见之下，情已深，人却消失了。大约就是因为故事的戛然而止，使故事停留在了最美好的时刻，所以才那么吸引人吧。

故事其实是生活的翻版。在生活中，确实有那么一些人，当他们面对自己所爱的人时，爱得越深，怕得越甚。当他们感觉对面那个人对他越来越重要时，他们的内心就会产生恐惧，面对那个对他日益重要起来的人，他的内心会产生强烈的不安：他会不会离开我？他是真

的爱我吗？对方对他越重要，他的疑虑会越深。为了避免那个重要的人将他抛弃，他会先一步离开那个“被离开”的危险。因为我爱你，所以我害怕失去你；因为害怕失去你，所以我要先一步离开你。这种模式往往会给对方带来很大的痛苦，因为对方搞不明白为什么当他们的关系日益亲密时，那个人会在突然之间离去。

这些逃离亲密的人，往往在他们的成长过程中，经历过被抛弃的体验。当然，这个抛弃不一定是现实中真的发生的，但是在当时还是个孩子的他的内心中，他会体验为被所爱的人抛弃，比如被寄养，比如被单独留下来住院，比如与父母走失，或者在幼儿园被晚接，再或者因为父母工作忙而与他少有游戏等等。因为对于一个孩子来讲，他是要完全依赖父母的照顾而生存的，当他需要父母时，父母却不在他的视线之内，这会给这个孩子的内心带来强烈的恐惧，在他的感受之中，他可能会把这个看不到父母解读为被父母抛弃，而这种被抛弃的感觉，对他而言，也可能是毁灭性的。

所以，当他进入一段亲密的关系，早年所体验的到被所爱的人抛弃的恐惧被再度唤醒，当他无法承受对被抛弃的恐惧时，他便选择先一步离开所爱的人。这样，在感受层面上，他就可以把关系的主动权抓到手里，从而避免了被抛弃的痛苦。

对最善待自己的人发脾气

爱发脾气的人，内心中往往存在很多恐惧，为了保证自己不被恐惧压倒，就会用发脾气的发式来压抑恐惧的感觉。这就像是战场上的战士，当他看到战友被打死打伤后，他内心的恐惧会驱动他勇敢的投入战斗，因为他战斗得越勇敢，他越有可能保护自己生存下来。所以很多时候，发脾气，只是为了防御内心的虚弱感冒出来。

内心虚弱的人，在发脾气时其实心中也是有许多害怕的，他们害怕因为自己的发脾气而失去那个对他重要的人。所以，他们往往在发脾气时会先做一个选择：选择那个相对安全的人来释放自己内心的压力，因为相对安全的人不会因为他的坏脾气而抛弃他。而这个相对安全的人，往往是最善待他的人，是他在内心中能确定对方是在乎他的那个人。所以我们常常看到，一个在家门外常常被认为是大好人的人，回到家里时会把家里搞得鸡犬不宁。

在最亲近的人身上总感受到“你欠我的”

对我们所爱的人，因为爱他，所以往往也会在他的身上投注了很高的期待，当这个期待不被满足的时候，我们会感觉很愤怒，因为对方没有满足我们，因为对方“欠我的”。在生活中，我们常常会看到这种用“你欠我的”方式与人建立关系的人。当孩子学习不努力时，妈妈苦口婆心，鼻涕一把泪一把的诉说这些年照顾孩子的不易，潜在的，她是在责备孩子“你欠我的”；两口子吵架，老婆一笔笔跟老公算这些年她为这个家做了多少贡献，她在

传递的还是“你欠我的”。当他们在传递这个信息时，他们期待的是，是用这样的方式控制对方满足自己的需要，可往往最终的结果是，把对方远远的推开。

在亲密关系中，这种“你欠我的”表达方式，可以制造对方的内疚，从而对对方实施强烈的控制，有的时候，这是非常有效的控制方式，同时，也具有强烈的破坏性。我的一个来谈者，就是在父母整日的耳提面命中，体验到自己如果不能满足父母的需要，随时都有可能被父母赶出家门去。所以，在生活中，她努力去满足父母对她的要求，如果不能满足时，她就会被强烈的内疚所吞没，久而久之，她对父母产生了强烈的愤怒，因为她不管怎么努力，似乎也不能完全满足父母对地的期待，在这个内疚的高压之下，当她无法承受时，她最终选择了抗争，与父母的关系走到了破裂的边缘。

我痛恨你，因为你对我太重要了

其实，对我们所爱的人，我们都会有“恨”这种情感产生的。恨，就是没有被满足的对爱的期待。

当我们还处在婴儿期时，我们会被母亲全情的照顾着，那会让我们感觉这个世界上，自己就像是世界的核心一样，被爱护被满足。终有一天，我们会发现，那个全情满足我们的母亲身边，其实还有另外一个人，是那个人从母亲那里分走了一些她的爱。当我们发现了这个秘密之后，恨的情感就开始在我们内心滋生了。所以，恨的背后，是我们所期待的爱没有得到满足。在一段亲密关系中，当我们感觉对方对我们越重要时，我们往往越发期待获得他的全部，甚至可能期待将他吞进肚子，从而可以全部拥有他。而现实情况是，我们不可能完全拥有另外一个人，因为那是完全独立于我们的一个个体，所以当我们感受到这种现实时，我们也会有强烈的挫败感，这个挫败感有可能带领我们进入到对所爱的人的恨之中去。

在生活中，我们常常可以看到这样的例子，即所谓的爱之深，恨之切。

我的一个来谈者曾经跟我谈到过他对我的恨：当他看到我的记录本上有那么多来谈者的姓名索引时，他突然感到很愤怒，因为那一刻，他意识到他并不是我唯一的病人，而我是他唯一的治疗师。这让他感受到极大的打击，在他的感受中，我是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个人，而他只是我的病人之一，他一下子觉得自己在我面前一点都不重要，我们之间的关系如此不对等，是让他很难承受的。当他意识到他并不是我的唯一时，他感受到的自己是弱小卑微和不被重视不被爱的，这些感觉让他很难以面对，所以他就用愤怒的方式来阻止自己感受到这些内容，当他对愤怒的承受也感觉很困难时，他的怒火就冲我暴发了。

如果你不能完全猜到我对你的需要，你就是我的敌人

当我们刚刚出生的时候，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会对我们的需要做出完全的回应，当我们饿了的时候，就有人喂我们，当我们寂寞的时候，就有人来陪我们，当我们不舒服的时候，就有人来拥抱我们，所以，在我们自己的感受中，我们就像是这个世界的核心，我们有着上帝一般的能量，当我们一想到什么的时候，那个被需要就会自动飞过来满足我们。这就是婴儿期原始的全能感。

当我们慢慢长大的时候，如果我们的原始全能感曾被比较好的满足过，我们就可以在这个基础上，慢慢有能力去接受现实，慢慢在受挫中感知并接受自己的弱小，从而放弃对全能的期待。对于一些在成长过程中没有很好完成这个工作的人，在他们的自我中就会残存着原始的全能感，他们期待自己拥有上帝一般的能量，从而可以很好的满足自己的需要。这是他们处理现实压力的一种方式，他们期待当自己拥有超能力时，就可以避免来自外界的无法满足对自己所造成的伤害。

所以，在亲密关系中，他们有时无法按照现实性的原则去期待对方给予回应，他们会期待对方能够完全懂得他的需要，当他有什么想法时，根本不需要讲出来，对方就能主动过来满足他，如果对方没有这么做的时候，他就会感觉对方在伤害自己，甚至会因此而暴怒。

你如此完美，在你面前我只能小心翼翼

在舒服的亲密关系中，双方是平等的，在这段关系中，双方都能真实的呈现自己，都能自由的表达自己。

对于一些在成长过程中有过比较多创伤体验的人来说，他可能没有能力将对方与自己体验为平等的人，他需要将对方完全理想化，来满足自己对于完美或是依赖的需要。与这样的人相处，最初是会让人感觉很舒服的，当我们被另外的一个人理想化时，我们会感受到来自他们的崇拜，来自他们对自己的肯定等等，那会让我们觉得自己有能力有价值，所以会让我们觉得很舒服。

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被理想化的人，慢慢会感受到强大的压力，因为当一个人被别人塑造成上帝，而他自己又不是上帝时，这种落差本身就会让他不堪重负的。而理想化他的人，之所以理想化他，是因为期待在他的身上找到自己缺失的部分，或是找到一个可依赖的对象。所以，慢慢地，这个被理想化的人就会成为理想化他的人手中的一个道具，要成为他所期待的那样的人，而不是我自己本来那样的人，这是会让人非常不舒服的感觉。

对于理想化他人的人来说，在他的内心，他对自己是缺少确定感的，也可能在他的内心，对自己的解读是自己缺少魅力和能力的。在这种情况下，为了留住那个他所爱的人，他可能会变得小心翼翼，对他所爱的人唯唯诺诺，却不知道，他自己的这种完全丢失了自己的状态，会让对方感觉无法触碰到真正的他，从而失去对他的信任。最终导致在这段关系中，

彼此离真实的自己越来越远，最后可能会因双方都无法承受这种经过伪装的关系，而使关系破裂。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刘剑：逃无可逃与人间温度-——读艾丽丝·门罗的《逃离》



北京邮电大学副教授，文艺学博士

> **人是为了念想而活着，每一次人们走近或远离一个人，其实都是为了寻找新的生命支撑。这一边，是习惯了的乏味；那一边，是诱惑着的变味。时光改变了感觉，岁月腐蚀了心情。逃出的，飞向无地与虚空；回来的，莫不坠入怅惘与平庸。**

艾丽丝·门罗生活在加拿大安大略省的小镇，她的人生在平静中读过，求学、教书、结婚、生子、离婚、再婚，和家人一起安度晚年。在自我和周围人物的成长过程中，她静静地品味着时光的流逝，生命的残酷，人与人关系的微妙、扭曲和复杂。她写的就是自己最熟悉的生活，写尽这些平凡生活的百态百味，挖掘平淡中的诗意。她的每一部短篇都是对过往人生的一次意味深长的回望，一路娓娓道来，却又不断让人拍案惊奇，在无限怅惘中为命运偶然而感叹嘘唏。看门罗的小说，容易让人想起于坚那一路的诗歌：平淡如水，云起风过的日子，阳光太亮了，平静得让人无声哭泣的日子，总有某种温柔的真实的悲哀流淌其间，让人哽咽，也许偶尔会远眺天边，心下茫然，又着实什么都说不出。

一、平淡的至味

与去年诺奖得主莫言小说波澜壮阔的奇丽相比，门罗的短篇写得波澜不惊的平淡，却于平淡中写出了生活内在涌动着的暗流。她不写大事件大历史，而是写小人物小故事；在反抗与屈从之间，再现并省察每一个女人的日常生活、内心生活。那个女人，是你，是我，也是门罗。在这个意义上，她绝不是魔幻现实主义的，而是古典现实主义的，她的小说重新回归了乔治·艾略特和简·奥斯丁所代表的传统英文写作传统，不乏艾略特式对平静生活的反思和温情，也有福克纳小说无动于衷之下的惊悚和悲悯。

利维斯在《伟大的传统》中，曾经把乔治·艾略特的伟大之处归于“强烈的对人性的道德关怀，这种关怀进而为展开深刻的心理分析提供了角度和勇气。”门罗的过人之处也在于对道德的关注，对平静生活的省察。好的小说家，总是日常生活深刻的观察家和思想家。她从不急于下判断，而是总能如实地冷静描述，她总能看到那些正常生活表象之下的扭曲。门罗的每一部小说，都能让我们在这个意义上重新发现生活--那些习以为常的东西，

是怎样存在着问题的。《沉寂》中，一生强势的女主持朱丽叶，一定不明白为什么她从小爱若明珠、期许甚高的女儿，却从她身边“逃离”而走；而《激情》中，生性纯良的好青年莫里，也一定困惑，为何未婚妻要在即将订婚时背叛自己。每个人一生最长打交道的都是身边的亲人，那些相伴的岁月，考验着彼此的契合和爱心。在家长的溺爱和期许中，也许包含着自私和专制；而看似幸福的一对情侣，也许性格却并非相合。作者以精细的文笔，巧妙的构思，迂徐有致的叙述，让我们对这一切有所觉悟。她充分展示了人性的复杂微妙，人间关系的百转千回、错落扭结。在《侵犯》中，她借主人公的口说道：“生活的要义，就是要满怀兴趣地活在这个世界上，睁大你的眼睛，要从你遇到的每一个人的身上看到各种可能性--看到她的人性，要时刻注意。”门罗就是这样一位敏感的观察者，带着女性特有的细腻和作家独具的匠心。她自己也说，“我想让读者感受到的惊人之处，不是发生了什么，而是发生的方式。”她精心描述事物发生的方式，写出人生的逶迤多变，人性的复杂，命运的偶然，以及生活的可能。

二、逃离的激情

然而，门罗并非传统英式道德的忠实信徒，实际上整部《逃离》，都可以看成反思日常生活的逸出常轨之作。与平淡的循规蹈矩生活相比，作者更倾心于那些正常中不易察觉的反常，她喜欢聚焦于逸出常轨的事件，注目那些超出常规、特立独行的人物。人是不可思议的动物，越是生活平静，越是渴望偶然。于是，普通人生活中那一次次的逃离，便充满了未知的风景，既无从预测又无法抗拒。一个妻子，忽然想从家中出走，尝试离开丈夫去外地过全新的生活（《逃离》）；一个女儿，没有任何先兆地离开了从小相依为命的母亲，之后便再没回来（《沉寂》）；一个女孩，在订婚前日，和未婚夫的哥哥一起出逃了一个下午（《激情》）；一个学究式的姑娘，因为火车上邂逅的中年男子，而毅然改变了自己的生活轨道（《机缘》）……她的主人公总是能突发奇想，追随感觉和心灵，盲目而又任性地走在幸与不幸的边缘。“逃离”因而充满了魅惑，逃离的结果，不管是像卡拉那样回归正轨，还是像佩内洛普一样永远消失，在精神上都永远无法复归原有的平衡，生活中毕竟有什么东西在不动声色中，悄然地改变了。因而每一个故事的结尾，看似漫不经心，戛然而止，却充满了无限的怅惘和感伤。

门罗的女主人公，在精神上更多是浪漫主义的传人，作者能欣赏平淡生活的至味，也能由衷赞叹燃烧的生命激情。那些萍水相逢、稍纵即逝的爱情，像流星一样划过天际，像火光一样点燃生命。男女主角也许不是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人物，却总是有着同样的对生命的热情。他们喜欢幻想，有时一意孤行。是同样的浪漫，使少女时代的卡拉逃离父母，与克拉克同居；又使得少妇时代的她，不可遏止地想逃离克拉克，寻求新的生活。在《逃离》中，作者没有说出的远比说出的更触目惊心。虽然卡拉逃离了，又在对未知的恐惧中主动回来。她到底爱自己的丈夫还是爱着远方？她到底是厌倦透了还是始终依恋着现在的生活？

在某些情况下，女主人公甚至连自己都弄不懂自己。这使得一次次逃离，难免坠入一个个窠臼。短篇结尾处，令她无法做到彻底逃离的丈夫，为什么容不下那只羊呢？难道他是在嫉妒妻子和小羊之间的感情？门罗的小说结尾总是能出人意表，耐人寻味，给读者以留白的空间。也许小羊消失，不必追问来由，就像生活中的神性消失，只在内心隐痛一样。然而在永恒的挣扎、无声的困境中，日子便注定静水流深，自我也注定已然不同。她不再遥望远方的白雾，她会想象那只小羊的头盖骨，她会更容忍或者更难容忍毫无气量的丈夫。她出走了，又因听从心灵的召唤而回来；她回来了，却难保精神从此不日日出走。作为一个理想主义者，卡拉和她想要的“真实的生活”之间，永远有一段真实的距离。

门罗的作品中有一种令人吃惊的平静，不动声色地道出了生活中某些残忍的东西，她留心注目于时光中的人生之熵变。“逃离”因此既是往日问题的沉积和总爆发，也潜藏着未来生活的转机。那些有着强烈生命热情的人，需要与之相匹配的对手。遇上了，便倾心相许；不遇，便心如枯木。门罗期许的男主人公，常有美国西部牛仔般的复杂阅历，摇滚歌手一样的艺术气质，性格颓放而又深沉。《激情》中的两兄弟，气质大相径庭，恰成鲜明对比。弟弟莫里就像《飘》里的希礼，有着圣徒一般“黄金的品质”；而哥哥尼尔却更像瑞德，充满着恶魔般的魅力，不乏豪放而又体贴入微。格雷斯追随心动爱慕哥哥而拒斥弟弟，恰恰是因为对弟弟身上乏味的中产阶级理性没有好感。她是一个喜欢赤脚在海滩上尽情嬉戏，喜欢让秋千荡起老高的率性女孩，她不喜欢未婚夫莫里所代表的无声无色、中规中矩的好人生活，所以尼尔的出现仿佛电光石火，一下子让她找回了真实的自我。在这个意义上，每一次逃离，也意味着对本我的回归。

三、宿命的感伤

听从本能和感觉去行动，自然也要承担后果。人是为了念想而活着，每一次人们走近或远离一个人，其实都是为了寻找新的生命支撑。正是这些超出常规生活之中的意外，为每个人的生命敞开了异度空间。门罗让我们看到在这些意外和偶然中，是如何孕育了必然的因素。在对一个个故事的讲述中，她充分展示了逃离的魅惑，甚至也不无悲伤地看到，那一次次的反抗或者顺服，逃离或者回归，是怎样于无意中埋藏了宿命的种子。人生在熵变的过程中，逃离是一个门槛。这一边，是习惯了的乏味；那一边，是诱惑着的变味。那些至情至性女子一心奔赴的男人们，在岁月中，有的渐渐现出琐碎与强硬，以至于让妻子以私生活小节敲诈亡人的家属（《逃离》）；有的虽然能如常相守大半生，但却与旧日情人藕断丝连，这让当年那场最勇敢的爱情多少掺杂了反讽的意味（《机缘》）。时光改变了感觉，岁月腐蚀了心情。逃出的，飞向无地与虚空；回来的，莫不坠入怅惘与平庸。逃离因而只是一个悖论，一种状态，无论成功与否，都无法保证救赎。

正如利维斯所言，生活纷繁混乱，而艺术则井井有条，小说家的难处就在于勾勒出一部条理分明的作品，同时却也是一部令人信服的生活画面。门罗完美地解决了这一难题。

在她的笔下，每一个故事中的生活都是枝叶丰满的，恰恰是这些普通生活中流露出来的纤细韵味，那些具体而富有实感的生活场景，让人回味无穷。火车上，大海边，加拿大的小镇，用莎翁的出生地命名的斯特拉特福城的唐宁街，那剧场的寥落，路灯的迷茫，陌生男子的殷勤，斯特柔嘉诺夫红酒晚餐的氤氲气氛，火车站特殊的离别，让曾置身此境的“她”岁岁年年追怀不已《播弄》；而满脑子独特思想的在读女博士朱丽叶，凭着一股热情和好奇去赴陌生人之约，沿途的风景，有着冰面的湖，她眼中的鲸鱼湾，温哥华西海岸狭长的码头，神奇的白雪，树木、大海和岩石，那些与她原有生活不搭界的热诚的人们，也许注定了她将要和这里的一切发生缘分。（《机缘》）

在平静之下，在无意识之下，我们和门罗一起体味素朴生活中那些温柔的悲哀，纤细的诗意。我想每一个女人读这样的小说都是沉重的，因为你知道她写的就是生活本身。每一对人间夫妻莫不多少互虐，每一段人间关系莫不内在地悲怆流离。如果想走，有千万个理由和千万次机会可以逃离，然而人们安于命运送到身边的这一个，承受着逃离的熵变和无法逃离的诱惑，安于互相咬噬刺痛之后仍残余的温暖。这委曲求全中的悲凉和炙热，不多不少，正是人间的温度。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卡夫卡：致父亲（节选）



20 世纪奥地利德语小说家，犹太人。

“在这个动荡不安的世界上抚育儿女，甚至还加以引导，我坚信这是一个人所能达到的极限。乍一看，许多人似乎轻而易举地做到了，真正做到的人为数并不多。”

你最近曾问我，我为什么说怕你。我试图以笔代言来回答这个问题，即便如此，所写的也仅仅是一鳞半爪。因为就在写信时，对你的畏惧及后果也阻塞着我的笔头，而且材料之浩繁已远远超出了我的记忆力和理解力。

假如你是我的朋友、上司、叔伯、祖父甚至岳父，我会感到很幸运。惟独作为父亲，你对我来说太强大了，特别是因为我的弟弟们幼年夭折，妹妹们都比我小很多，这样，我就不得不独自承受你的头一番重击，而我又太弱，实在承受不了。

比较一下我俩吧：我，简言之，耽于梦幻、喜欢孤独。你则强壮、健康、食欲旺盛、声音洪亮、能说会道、自鸣得意、高人一等、坚韧沉着……总之，我俩截然不同，这种迥异使我们彼此构成威胁。如果设想一下，我这个缓慢成长的孩子与你这个成熟的男人将如何相处，就会以为你会一脚把我踩扁，踩得我化为乌有。这倒是没有发生，生命力是难以估量的，然而，发生的事可能比这还糟糕。

你坐在躺椅里主宰世界，像暴君般用“自己”来判断对错

我小时候很胆小，当然，既然是孩子，我肯定还很倔，母亲肯定也很溺爱我，可我不认为自己特别难调教，我不相信，一句和善的话、一次不动声色的引导、一个鼓励的眼神不能使我乖乖地顺从。你其实是个善良仁慈的人，但并非每个孩子都有坚韧的耐心和无畏的勇气，能一直寻觅，直至得到你的慈爱。你只按你自己的方式来塑造孩子，即通过力量、大叫大嚷和发脾气。

最初几年的事，只有一件我仍记忆犹新。一天夜里，我老是哭哭啼啼地要水，不是因为口渴，大概既是为了怄气，也是想解闷儿。你严厉警告了我没能奏效，于是，你一把将我拽出被窝，拎到阳台上，让我就穿着睡衣，面向关着的门，一个人在那儿。我无比惊骇，之后好几年，想象折磨着我。我总觉得，这个巨人，我的父亲，终极法庭，会无缘无故地走来，半夜三更将我拽出被窝，拎到阳台上。

你完全凭自己的本事干成了一番事业，因此，你无比相信自己的看法。你坐在躺椅里主宰世界。你的观点正确，任何别的观点都是荒谬、偏激、疯癫、不正常的。你如此自信，根本不必前后一致，总是有理。有时，你对某件事毫无看法，因此，对这件事的任何看法必定都是错误的。比如，你可以骂捷克人，接着骂德国人，接着骂犹太人，到头来，除你之外所有的人都被骂得体无完肤。在我眼里，你具有所有暴君都具备的神秘莫测，他们的正确靠的是他们本人的存在，而不是思索。

你警告我“不要顶嘴”，于是我连话都不会说了

我俩不可能平心静气地交谈，这还有一个其实很自然的后果：我连话都不会说了。即使情形不是这样，我恐怕也不会成为大演说家，不过，像一般人那样流畅地说话还是可以的吧。你早早就禁止了我说话，警告我“不要顶嘴，”一边说一边举起手，这些都一直伴随着我成长。我终于哑口无言，开始时可能出于执拗，后来则是因为我在你面前既不会思考，也不会说话了。

你特别相信讽刺所产生的教育效果，讽刺也最适合表达你在我面前的优越感。你的警告通常是这样的：“你说不能那样做吗？这对你恐怕太难了？你当然没有时间？”诸如此类。每提一个这样的问题，你就狞笑一声。被问的人还不知道自己做了错事，就已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惩罚。

与你对孩子的这种态度极不协调的是，你经常当众诉苦。你怎么竟会期望得到同情？你在任何方面都是巨人，怎么会在乎我们的同情？后来我明白，你确实为儿女吃了很多苦，然而当时———在另外的情形下，诉苦可能会打动一颗坦率、无所顾虑、乐于助人的童心———在我眼里，这必定又不过是极其明显的教育和侮辱手段而已，手段本身并不很厉害，只是它的副作用很厉害，使得孩子习惯于把应当严肃看待的事偏偏不怎么当回事儿。

确实，你没有真正打过我。可是你的叫嚷，你的涨得通红的脸，你把背带放在椅背上随时待用，对我来说比真打我更可怕。我就像行将被绞死的人。若是真被绞死，一死也就没事了。如果不得不亲眼目睹被绞死的所有准备工作，一直到绳套已吊在面前了，才得知获赦，那可能会为此痛苦一生。

母亲对你太顺从了，在孩子的斗争中难以成为一种独立的精神力量

我要想逃离你，就得逃离这个家，甚至逃离母亲。虽然在她那儿总能找到庇护，但这庇护始终牵连着你。她太爱你了，对你太忠心，太顺从了，因而在孩子的斗争中难以持久地成为一种独立的精神力量。这也是孩子的一种正确的直觉，因为随着年岁的增加，母亲更加依赖你了；当事情涉及她自己时，母亲总是温良而柔弱地维护着她那最低限度的独立，而且从不真正伤害你，随着年岁的增加，她却越来越———情感多于理智———全盘接受你对孩子们的看法和批评。

她因为你受了我们多少苦，因为我们受了人多少苦，更不用说她因为纵容我们而受的苦。即便这“纵容”有时不过是对你的那一套的不动声色、无意识的抗议罢了。母亲若不是从对我们大家的爱以及由爱而生的幸福感中汲取了力量，怎承受得了这一切？

你一向是离店铺和家庭越远，就越和善、好说话、客气、体贴、富有同情心，就像一个暴君，一旦越出了他的国土，就没有理由老是那么暴戾，与再低下的人相处也和蔼可亲了。我则某种程度上一直蜷居于你的影响的最内在、最严厉的紧箍咒里。

我的写作和婚姻都围绕着你，境况最佳时也还是不自由

你对我的写作及你所不知的与此相关的事所持的反感态度倒还有些道理。在写作中，我确实独立地离你远了一截，即便这有些让人想到虫子，它的后半截身子被一只脚踩着，它用前半截身子挣脱开，挣扎着爬向一边。我稍微舒坦些了，我舒了口气。这当然是一种错觉，我并不自由，境况最佳时也还是不自由。我的写作都围绕着你，我写作时不过是在哭诉我无法扑在你怀里哭诉的话。这是在拖长与你的诀别，只不过，这诀别虽是你逼出来的，却按我所确定的方向进行着。

而对婚姻的意义及可能性，我却几乎没有任何先见之明。我生活中的这件迄今为止最可怕的事是突如其来地降临到了我头上。我成长得十分缓慢，这类事似乎离我远得很，偶尔才不得不想到它。而我始料未及的是，这里酝酿着一场持久的、决定性的甚至最严酷的考验。实际上，结婚的打算成了最壮观、最有希望的摆脱你的尝试。

正是这种与你的紧密联系在一定程度上使我渴望结婚。这样我俩就会平起平坐，我把这想象得十分美妙：结婚以后，我可能会变成一个自由、知恩图报、无辜、堂堂正正的儿子，你可能会变成一个不沉重、不暴戾、善解人意、心满意足的父亲。然而，要达到这个目标，一切往事都必须一笔勾销，也就是说，必须把我们自己抹掉。

两次结婚的想法都很正当：我想成家，想变得独立。这个想法你很赞同，但它在现实中破灭了，就像儿童游戏里，一个人一边抓着甚至紧按着另一个人的手，一边号喊道：“你走啊，走啊，你干吗不走？”而我俩的情形复杂就复杂在，你从来都是真心实意地说着“你走啊”，但你以你的性格从来都是阻止我。

这两个女孩的选择虽然出于偶然，却是精选细挑的。你竟以为像我这样谨小慎微、优柔寡断、疑虑重重的人会因为喜欢一件衬衣而心血来潮要结婚，这说明你又完全误解我了。这两个女孩没有让我失望，是我让她们失望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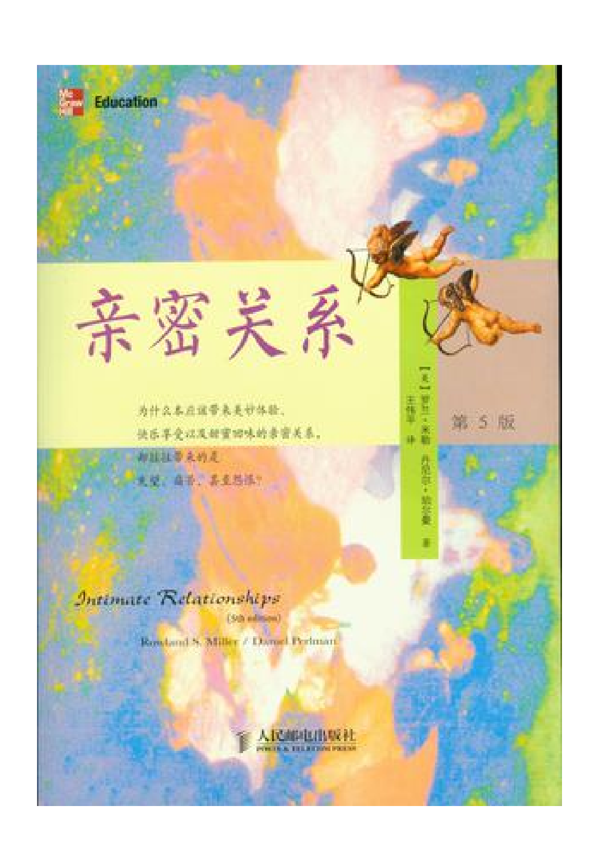
在这个动荡不安的世界上抚育儿女，甚至还加以引导，我坚信这是一个人所能达到的极限。乍一看，许多人似乎轻而易举地做到了，真正做到的人为数并不多。

（节选自卡夫卡《致父亲》）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荐书：《亲密关系》



作者: [美]莎伦・布雷姆/丹尼尔・珀尔曼/罗兰・米勒/苏珊・坎贝尔

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

原作名: Intimate Relationships

译者:郭辉/肖斌

出版年: 2005-10

ISBN: 9787115138798

本书探究了长期以来诗人、剧作家、哲学家，乃至医学家对亲密关系的理解和论断。由于数千年来科学家对亲密关系研究的忽视，当通俗心理学占据了关系学的主导地位时，人们对人际关系的了解和领会往往是肤浅的，甚至是错误的。然而，最近 20 年中，如本书所记载，这方面的研究工作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它将使我们对爱情、婚姻、承诺、友谊、激情、理解、沟通、亲密、依恋、伴侣选择、嫉妒等各个方面有一个崭新的认识。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独┥ 亲密关系带来的成长

武志红：与己不同的恋人是学习的对象


心理学家，咨询师，着有《为何家会伤人》等。

“

我们内心中都渴望圆满，所以容易选择和自己不同的人，这一点在恋爱中尤其常见。但同时，我们意识上又对自己的逻辑很执着，同时排斥别的逻辑，所以和不同的人在一起又很容易发生冲突。这时，我们需要做的，就是放下对自己自我体系的执着，而去向对方学习。

”

我一个同学，觉得自己没有什么欲望，对这个世界要求很少，他的一个口头禅是“无所谓”。

不可避免的，他和一个要求很多的女孩谈起了恋爱，这个女孩有很多执着的要求，她从来不会说“无所谓”，而总是能提出一大堆理由，以说明她的要求是多么合情合理，而且如果她的要求不被满足的话，她会觉得很痛苦。

很自然的，他们两个在一起的结果是，一切都以这个女孩的要求为准，无论是吃饭、出去游玩、布置家居和交朋友等，都是如此。

这样相处两年后，他们因为一件不大不小的事情起了冲突，他要这样做，她要那样做。一开始冲突很小，两人都说可以商量。但真正到了抉择的时候，两人都对自己的要求很执着。

这样较量了几个回合后，一天晚上他们再次因这件事情起冲突，我这个同学无意中回顾了两人两年多来的交往过程，他发现自己心中有一种悲哀和强烈的不情愿，因他发现，几乎在他们生活中的每一个部分，都是这个女孩的要求在占据着主导地位，而他的要求都被忽略了。

他并不怨恨女友，毕竟是他老说“无所谓”的。但现在他明白，他并不能真正做到无所谓。实际上，每次他的要求被忽视，他都有一点点怨气，两年来很多要求被忽视，就攒起了很多怨气。现在，他之所以对这件事这么坚持，是因为他再也不想“无所谓”下去。

就这个话题，他和女友深谈了几次，过程很痛苦，但最后两人都明白，这是他们的一个功课，在这个功课中，他学习到，他要向她学习，要尊重自己很重要的要求，她则学习到，适当地说“无所谓”。

我想，这也是我课上的那位男学员和他女友相爱并相互冲突的道理所在。我们内心中都渴望圆满，所以容易选择和自己不同的人，这一点在恋爱中尤其常见。但同时，我们意识上又对自己的逻辑很执着，同时排斥别的逻辑，所以和不同的人在一起又很容易发生冲突。这时，我们需要做的，就是放下对自己自我体系的执着，而去向对方学习。

每个人的生命是一个轮回，你势必会发现，“不要在同一个地方跌倒两次”是一个不可能的任务，每个人的人生，就是不断在同一个地方以同一种姿势摔跤的历程。

同样的，每个家族的生命也是一个轮回。

命运之所以给我们这些轮回，正是为了让我们有机会通过这个功课。

好好想一想，你可以从你目前的功课中学到什么？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拓展阅读】景凯旋：父亲



中国古代文学博士、南京大学教授。

“

父亲对我意味着什么？他是一座山，常挡住我的视线，为了自己的方便和懒惰，我时常想绕行而过，等到这山塌了，我才突然明白，这座山挡住的是我们称之为终点的那个东西，从此以后我的前面也就一眼望到头了。

”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拓展阅读】李银河：关系即麻烦



“

人生在世，没有人际关系是不可能的。但是关系即麻烦，所以一个强大的灵魂宁愿选择孤独。

”

社会学家，性学研究者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推荐绘本：失落的一角



作者:谢尔·希尔弗斯坦

出版社:南海出版公司

副标题:新经典文库

译者:陈明俊

出版年: 2003-9-1

ISBN: 9787544225168

一个圆缺了一角，它一边唱着歌一边寻找。有的一角太大，有的又太小，它飘洋过海，历经风吹雨打，终于找到了与自己最合适的那一角，它们组成完整的圆，但是圆却发现自己再也无法歌唱，所以它轻轻放下已经寻到的一角，又独自上路继续它寻找的征途…… 这是希尔弗斯坦最脍炙人口的作品之一。它可能是你最快读完的一本书，但恐怕也是得花上一辈子咀嚼的一本书。希尔弗斯坦以简洁有味的线条和文字，阐释了一则有关“完美” 与″缺憾″的寓言，令人们思索无限。行进中的它，行进中的自己，好不容易追寻到那失落已久的一角，却无法与自己一同前行。该失望？该快乐？该守候？还是该继续前行？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一五一十周刊

主编：方可成

编辑：刘岩川，刘垚

设计：潘雯怡，

校订：施钰涵

出品人：杜婷

若希望订阅此电子周刊 doc 版请发空邮件至 cochinaweeklydoc+subscribe@googlegroups.com；若订阅 pdf 版请发送至 cochinaweeklypdf+subscribe@googlegroups.com；mobi 版至 cochinaweeklymobi+subscribe@googlegroups.com；epub 版至 cochinaweeklyepub+subscribe@googlegroups.com。

此电子周刊由「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志愿者团队制作，「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是在香港注册的非牟利团体，论坛理事杜婷、梁文道、闾丘露薇、周保松。除了一五一十周刊之外，Co-China 每月还在香港举办论坛，并透过网络进行视频、音频和文字直播。2012 年开始 Co-China 在香港举办面向青年的夏令营，第一届主题为「知识青年，公共参与」，2013 年夏令营的主题是「始于本土：本土、国家、世界冲撞与协商」。

Co-China 论坛网址：https://cochina.co

Co-China 论坛新浪微博：CoChina 论坛（http://weibo.com/1510weekly）

Co-China 论坛 facebook：「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https://www.facebook.com/CoChinaOnline）